



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

HuaPu TianJian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会审字[2018]6210 号

审 计 报 告

新疆火炬燃气股份有限公司：

光正燃气有限公司：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光正燃气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光正燃气）财务报表，包括 2018 年 9 月 30 日、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18 年 1-9 月、2017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光正燃气 2018 年 9 月 30 日、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8 年 1-9 月、2017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光正燃气，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其他信息

光正燃气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光正燃气 2018 年 1-9 月、2017 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四、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光正燃气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光正燃气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光正燃气、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光正燃气的财务报告过程。

五、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

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光正燃气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光正燃气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



中国注册会计师(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2018 年 12 月 12 日

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光正燃气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附注	2018年9月30日	2017年12月31日	项 目	附注	2018年9月30日	2017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流动负债：			
货币资金	五、1	15,613,126.39	29,653,166.91	短期借款	五、15	50,000,000.00	70,000,000.00
结算备付金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出资金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拆入资金			
衍生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五、2	27,555,347.79	35,079,840.49	衍生金融负债			
预付款项	五、3	9,737,311.51	8,479,084.52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五、16	33,812,346.34	30,546,978.60
应收保费				预收款项	五、17	23,846,299.96	26,245,716.10
应收分保账款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其他应收款	五、4	224,877,237.18	207,800,261.81	应付职工薪酬	五、18	2,689,207.26	3,557,861.89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应交税费	五、19	1,338,802.82	6,306,261.76
存货	五、5	16,791,688.94	11,001,491.79	其他应付款	五、20	13,023,703.86	3,295,870.57
持有待售资产				应付分保账款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保险合同准备金			
其他流动资产	五、6	1,559,466.03	1,315,996.70	代理买卖证券款			
流动资产合计		296,134,177.84	293,329,842.22	代理承销证券款			
非流动资产：				持有待售负债			
发放贷款及垫款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其他流动负债			
持有至到期投资				流动负债合计		124,710,360.24	139,952,688.92
长期应收款				非流动负债：			
长期股权投资	五、7	-	3,451,213.46	长期借款			
投资性房地产	五、8	3,837,752.75	1,399,856.22	应付债券			
固定资产	五、9	337,055,528.42	361,142,522.46	其中：优先股			
在建工程	五、10	13,402,387.12	11,276,876.42	永续债			
生产性生物资产				长期应付款			
油气资产				预计负债			
无形资产	五、11	22,332,734.28	22,797,954.82	递延收益	五、21	4,682,730.17	5,294,548.77
开发支出				递延所得税负债			
商誉				其他非流动负债			
长期待摊费用	五、12	425,456.03	494,323.09	非流动负债合计		4,682,730.17	5,294,548.77
递延所得税资产	五、13	2,016,572.17	2,226,175.32	负债合计		129,393,090.41	145,247,237.69
其他非流动资产	五、14	175,993.00	286,993.00	所有者权益：			
非流动资产合计		379,246,423.77	403,075,914.79	实收资本	五、22	440,000,000.00	44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五、23	88,250,098.12	88,250,098.12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五、24	5,434,630.52	3,403,745.31
				盈余公积	五、25	3,309,783.33	3,309,783.33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五、26	8,821,432.84	16,022,099.2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545,815,944.81	550,985,725.98
				少数股东权益		171,566.39	172,793.34
				所有者权益合计		545,987,511.20	551,158,519.32
资产总计		675,380,601.61	696,405,757.0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675,380,601.61	696,405,757.01

法定代表人：

杨红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陈静

会计机构负责人：

陈静

编制单位：光正燃气有限公司

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附注	2018年1-9月	2017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163,813,935.39	233,717,174.92
其中：营业收入	五、27	163,813,935.39	233,717,174.92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49,796,952.93	214,323,582.31
其中：营业成本	五、27	118,377,758.21	169,631,066.80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五、28	1,148,537.98	2,407,592.22
销售费用	五、29	7,025,894.37	9,926,841.51
管理费用	五、30	16,318,462.68	18,216,180.40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五、31	2,333,453.41	5,306,141.24
其中：利息费用		2,268,583.34	4,601,130.49
利息收入		59,660.30	120,555.91
资产减值损失	五、32	4,592,846.28	8,835,760.14
加：其他收益	五、33	611,818.60	815,758.14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34	841,186.54	-7,162.58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7,162.58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35	190,585.85	84,481.45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5,660,573.45	20,286,669.62
加：营业外收入	五、36	211,880.37	894,004.38
减：营业外支出	五、37	166,434.06	2,206,050.76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5,706,019.76	18,974,623.24
减：所得税费用	五、38	2,221,754.35	1,897,633.21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3,484,265.41	17,076,990.03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3,484,265.41	17,076,990.03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3,485,492.36	17,098,151.18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1,226.95	-21,161.15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3,484,265.41	17,076,990.0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3,485,492.36	17,098,151.18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226.95	-21,161.15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法定代表人：

孙红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胡萍

会计机构负责人：

胡萍

合并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光正燃气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附注	2018年1-9月	2017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82,020,860.87	271,895,562.02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39（1）	18,635,325.03	27,989,208.5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00,656,185.90	299,884,770.5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98,637,068.52	147,511,808.96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9,484,366.79	23,514,254.57
支付的各项税费		10,317,991.71	16,752,736.8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39（2）	21,188,617.88	48,048,683.3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9,628,044.90	235,827,483.7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1,028,141.00	64,057,286.8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4,292,400.00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141,738.47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39（3）	59,660.30	120,555.91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352,060.30	262,294.3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6,758,936.98	18,452,529.04
投资支付的现金		-	-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758,936.98	18,452,529.0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06,876.68	-18,190,234.6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235,92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0,000,000.00	70,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39（4）	193,439,519.05	221,501,686.55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03,439,519.05	527,421,686.55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0,000,000.00	80,115,2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5,806,209.97	37,861,020.18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39（5）	210,294,613.92	459,261,404.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66,100,823.89	577,237,624.1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2,661,304.84	-49,815,937.6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4,040,040.52	-3,948,885.4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9,653,166.91	33,602,052.3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5,613,126.39	29,653,166.91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杨立新

陈静

陈静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8年1-9月													
项 目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440,000,000.00				88,250,098.12				3,403,745.31	3,309,783.33		16,022,099.22	551,158,519.3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40,000,000.00				88,250,098.12				3,403,745.31	3,309,783.33		16,022,099.22	551,158,519.3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030,885.21			-7,200,666.38	-5,171,008.12
(一) 综合收益总额												13,485,492.36	13,484,265.41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20,686,158.74	-20,686,158.74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0,686,158.74	-20,686,158.74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2,030,885.21				2,030,885.21
1. 本期提取									4,321,519.69				4,321,519.69
2. 本期使用									2,290,634.48				2,290,634.48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440,000,000.00				88,250,098.12				5,434,630.52	3,309,783.33		8,821,432.84	545,987,511.20

法定代表人： 郭红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郭红新

会计机构负责人： 郭红新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7年度												
项 目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实收资本	优先股	永续债									
一、上年期末余额	204,080,000.00			88,250,098.12			3,389,962.20	1,005,069.03		27,520,329.89	193,954.49	324,439,413.7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04,080,000.00			88,250,098.12			3,389,962.20	1,005,069.03		27,520,329.89	193,954.49	324,439,413.7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35,920,000.00						13,783.11	2,304,714.30		-11,498,230.67	-21,161.15	226,719,105.59
(一)综合收益总额										17,098,151.18	-21,161.15	17,076,990.03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35,920,000.00									235,920,000.00		235,920,000.0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304,714.30		-28,596,381.85		-26,291,667.55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2,304,714.30		-2,304,714.30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26,291,667.55		-26,291,667.55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13,783.11				13,783.11
2. 本期使用								5,286,071.64				5,286,071.64
(六)其他								5,272,288.53				5,272,288.53
四、本期末余额	440,000,000.00			88,250,098.12			3,403,745.31	3,309,783.33		16,022,099.22	172,793.34	551,158,519.32

法定代表人： 杨红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杨红新 会计机构负责人： 杨红新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光正燃气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资产	附注	2018年9月30日	2017年12月31日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附注	2018年9月30日	2017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流动负债：			
货币资金		9,134,382.43	27,968,278.39	短期借款		50,000,000.00	70,0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负债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十四、1	6,105,315.65	5,368,033.54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9,440,090.95	8,060,005.08
预付款项		3,294,737.78	2,063,557.77	预收款项		2,553,091.53	6,616,262.27
其他应收款	十四、2	295,379,053.59	268,755,981.82	应付职工薪酬		541,278.75	648,315.34
存货		1,799,050.47	857,543.18	应交税费		355,265.20	3,537,551.27
持有待售资产				其他应付款		18,302,735.29	27,565,882.6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持有待售负债			
其他流动资产		253,990.54	53,448.76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流动资产合计		315,966,530.46	305,066,843.46	其他流动负债			
非流动资产：				流动负债合计		81,192,461.72	116,428,016.58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非流动负债：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借款		-	
长期应收款				应付债券			
长期股权投资	十四、3	165,322,246.83	188,773,460.29	其中：优先股			
投资性房地产				永续债			
固定资产		163,511,682.16	173,036,072.75	长期应付款			
在建工程		1,942,933.70	1,612,244.15	预计负债		-	
生产性生物资产				递延收益		-	
油气资产				递延所得税负债			
无形资产		11,015,746.06	11,289,428.14	其他非流动负债		-	
开发支出				非流动负债合计			
商誉				负债合计		81,192,461.72	116,428,016.58
长期待摊费用		355,198.97	397,719.61	所有者权益：			
递延所得税资产		1,103,466.34	1,183,942.88	实收资本		440,000,000.00	440,000,000.00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其他权益工具			
非流动资产合计		343,251,274.06	376,292,867.82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26,968,200.00	126,968,200.00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1,458,358.82	202,950.22
				盈余公积		3,309,783.33	3,309,783.33
				未分配利润		6,289,000.65	-5,549,238.85
				所有者权益合计		578,025,342.80	564,931,694.70
资产总计		659,217,804.52	681,359,711.2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659,217,804.52	681,359,711.28

法定代表人：

杨红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陈萍

会计机构负责人：

陈萍

母公司利润表

编制单位: 光正燃气有限公司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 目	附注	2018年1-9月	2017年度
一、营业收入	十四、4	70,857,991.04	101,236,256.60
减: 营业成本	十四、4	59,372,465.50	87,096,606.80
税金及附加		310,122.20	700,043.90
销售费用		3,849,538.08	4,775,694.76
管理费用		4,947,607.97	4,559,755.26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2,291,451.92	5,279,418.72
其中: 利息费用		2,268,583.34	4,601,130.49
利息收入		51,998.72	107,847.77
资产减值损失		966,299.29	4,979,184.02
加: 其他收益			
投资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十四、5	33,731,033.39	35,212,768.01
其中: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7,162.58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14,217.60	61,038.94
二、营业利润 (亏损以“-”号填列)		32,837,321.87	29,119,360.09
加: 营业外收入		121,869.73	409,201.68
减: 营业外支出		144,004.14	1,987,919.73
三、利润总额 (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2,815,187.46	27,540,642.04
减: 所得税费用		290,789.22	-688,093.95
四、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32,524,398.24	28,228,735.99
(一) 持续经营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 终止经营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六、综合收益总额		32,524,398.24	28,228,735.99
七、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元/股)			
(二) 稀释每股收益 (元/股)			

法定代表人:

杨红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杨红新

会计机构负责人:

杨红新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光正燃气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附注	2018年1-9月	2017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72,855,622.19	117,875,395.86
收到的税费返还		-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4,401,573.01	5,933,997.3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7,257,195.20	123,809,393.2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1,827,294.01	74,352,764.33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186,131.19	5,956,717.92
支付的各项税费		2,921,816.86	3,757,866.9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945,730.75	4,347,273.2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2,880,972.81	88,414,622.5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376,222.39	35,394,770.7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4,292,400.00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7,078,864.61	28,022,574.6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61,038.94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1,998.72	107,847.77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1,423,263.33	28,191,461.3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972,076.84	6,030,547.38
投资支付的现金		-	11,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972,076.84	17,030,547.3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451,186.49	11,160,914.0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235,92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0,000,000.00	7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93,439,519.05	221,501,686.55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03,439,519.05	527,421,686.55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0,000,000.00	80,115,2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5,806,209.97	37,861,020.18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10,294,613.92	459,261,404.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66,100,823.89	577,237,624.1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2,661,304.84	-49,815,937.6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8,833,895.96	-3,260,252.9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7,968,278.39	31,228,531.3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134,382.43	27,968,278.39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杨立新

陈伟

陈伟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8年1-9月										所有者权益合计
项目	实收资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440,000,000.00			126,968,200.00			202,950.22	3,309,783.33	-5,549,238.85	564,931,694.7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40,000,000.00			126,968,200.00			202,950.22	3,309,783.33	-5,549,238.85	564,931,694.7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255,408.60	11,838,239.50	13,093,648.10	13,093,648.10
(一) 综合收益总额									32,524,398.24	32,524,398.24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20,686,158.74	-20,686,158.74
1. 提取盈余公积									-20,686,158.74	-20,686,158.74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1,255,408.60
2. 本期使用										1,960,332.39
(六) 其他										704,923.79
四、本期期末余额	440,000,000.00			126,968,200.00			1,458,358.82	3,309,783.33	6,289,000.65	578,025,342.80

法定代表人：杨红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杨红新

会计机构负责人：杨红新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7年度											
项目	实收资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币种：人民币
		优先股	永续债								
一、上年期末余额	204,080,000.00			126,968,200.00			60,250.68	1,005,069.03	-5,181,592.99	326,931,926.7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04,080,000.00			126,968,200.00			60,250.68	1,005,069.03	-5,181,592.99	326,931,926.7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35,920,000.00						142,699.54	2,304,714.30	-367,645.86	237,999,767.98	
(一)综合收益总额	235,920,000.00									235,920,000.0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304,714.30	-28,596,381.85	-26,291,667.55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304,714.30	-2,304,714.30		
3. 其他									-26,291,667.55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42,699.54			142,699.54	
1. 本期提取							1,855,287.19			1,855,287.19	
2. 本期使用							1,712,587.65			1,712,587.65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440,000,000.00			126,968,200.00			202,950.22	3,309,783.33	-8,549,238.85	564,931,694.70	

法定代表人：杨红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明华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明华

光正燃气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截止 2018 年 9 月 30 日

(除特别说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公司的基本情况

1. 公司概况

光正燃气有限公司（原名为“阿图什庆源管道运输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光正燃气、本公司或公司）成立于 2007 年 1 月 19 日，成立时的注册资本为 500.00 万元。2007 年 6 月 1 日，公司收到全体股东第一期缴纳的实收资本 200.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40%，其中孙烨出资 160.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32%；郝铁龙出资 40.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8%。设立时的实收资本业经新疆克孜勒苏中联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出具克所验字（2007）53 号验资报告验证。

2007 年 6 月，根据公司章程修正案及股东会议决议，公司增加注册资本 500.00 万元，变更后的累计注册资本为 1,000.00 万元、实收资本为 1,000.00 万元。其中孙烨出资 800.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80%；郝铁龙出资 200.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20%。本次新增实收资本 800.00 万元，业经新疆克孜勒苏中联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克所验字（2007）64 号验资报告验证。

2007 年 8 月 23 日，经公司股东会批准，股东孙烨将所持本公司 55%股权、股东郝铁龙将所持本公司 20%的股权受让王改勇。转让后，股东王改勇出资 750.00 万元，占实收资本的 75%，孙烨出资 250.00 万元，占实收资本的 25%。

2008 年 5 月 10 日，经公司股东会批准，股东王改勇将所持本公司 75%股份转让给孙烨。转让后，孙烨出资 1,000.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100%。

2008 年 5 月 20 日，经公司股东会批准，股东孙烨将所持本公司 60%股权转让给克州亚星矿产资源集团有限公司。转让后，孙烨出资 400.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40%，克州亚星矿产资源集团有限公司出资 600.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60%。

2008 年 10 月，经公司股东会批准，公司增加注册资本 4,580.00 万元，其中：由克州亚星矿产资源有限责任公司出资 2,748.00 万元，占新增注册资本 60%；孙烨出资 1,832.00 万元，占新增注册资本 40%。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 5,580.00 万元，其中：孙烨出资 2,232.00 万元，占注册资本 40%；克州亚星矿产资源集团有限公司出资 3,348.00 万元，占注册资本 60%。本次增资业经新疆克孜勒苏中联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出具克所验字（2008）143 号验资报告验证。

2009 年 3 月，经公司股东会批准，公司增加注册资本 100.00 万元，新增注册资本 100.00 万元全部由孙烨出资。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 5,680.00 万元，其中：克州亚星矿产资源集团有限公司出资 3,348.00 万元，占注册资本 58.94%；孙烨出资 2,332.00 万元，占注册资本 41.06%。本次增资业经新疆宏昌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出具宏昌验字（2009）11-005 号验资报告验证。

2010 年 6 月 8 日，经公司股东会批准，克州亚星矿产资源集团有限公司将所持本公司 58.94%股权转让给孙烨。转让后，股东孙烨持有 100%的股权。本次变更业经新疆克孜勒苏中联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出具克所验字（2010）90 号验资报告验证。

2010 年 6 月 23 日，经公司股东会批准，股东孙烨将所持本公司 100%股权转让给王改勇。转让后，股东王改勇持有 100%的股权。

2011 年 7 月 25 日，经公司股东会批准，股东王改勇将所持本公司 100%股权转让给孙烨。转让后，股东孙烨持有 100%的股权。

2012 年 2 月 16 日，经公司股东会批准，公司增加注册资本 4,320.00 万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0,000.00 万元。新增注册资本由股东孙烨出资 4,320.00 万元，占注册资本 100%，本次增资业经新疆天凌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出具新天凌会验字（2012）2-160 号验资报告验证。

2012 年 6 月 21 日，经公司股东会批准，公司增加注册资本 5,000.00 万元，新增注册资本由华融国际信托有限责任公司认缴。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5,000.00 万元，其中：股东孙烨出资 10,000.00 万元，占变更后注册资本 66.67%；

华融国际信托有限责任公司出资 5,000.00 万元，占变更后注册资本 33.33%。本次增资业经新疆汇恒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出具新汇会验字（2012）013 号验资报告验证。

2013 年 2 月 8 日，经公司股东会批准，华融国际信托有限责任公司将所持本公司 33.33%股权转让给光正钢结构股份有限公司（现更名为“光正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光正集团）。

根据本公司与光正集团签署的《光正结构投资庆源管输合作框架协议》及公司股东会决议，公司增加注册资本 5,408.00 万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 20,408.00 万元。新增注册资本由光正集团认缴。截至 2013 年 8 月，公司收到光正集团缴纳的出资 17,704.82 万元，其中：5,408.00 万元形成注册资本，12,296.82 万元形成资本公积。本次增资业经新疆新新华通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出具新新华通验字[2013]033 号验资报告验证。

2013 年 11 月 13 日，本公司名称变更为光正燃气有限公司，并取得阿图什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重新核发的注册号为 653001050001055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2016 年 3 月 8 日由光正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 19,500.00 万元收购本公司少数股东孙烨持有公司 49%的股权。股东变更为光正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持股比例 100%。

2016 年 3 月 8 日取得克州阿图什市工商局重新核发的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653001080229859Q。注册资本人民币 20,408.00 万元。

2017 年 5 月 31 日，经公司股东会批准，光正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将所持本公司 100%股权转让给光正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光正能源）。转让后，股东光正能源持有 100%的股权。

2017 年 9 月 18 日，经公司股东会批准，公司增加注册资本 23,592.00 万元，新增注册资本由股东光正能源认缴，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44,000.00 万元。截至 2017 年 8 月 28 日，光正能源已全额缴纳增资款 23,592.00 万元。本次增资业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新疆分所出具信会师新报字[2017]第 10050 号、信会师新报字[2017]第 10051 号、信会师新报字[2017]第 10052 号验资报告验证。

2018 年 1 月 18 日取得克州阿图什市工商局重新核发的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653001080229859Q。注册资本人民币 44,000.00 万元。

注册地址：新疆克州阿图什市天山东路 10 院帕米尔大厦二层。

法定代表人：杨红新。

经营范围：天然气管道运输及产品开发、热力生产和供应；道路普通货物运输、货物专用运输（罐式容器）、经营性道路危险货物运输（2 类 1 项）；经营性道路危险货物运输（3 类）；机动车代理服务；汽车、房屋、土地、机械设备的租赁；燃气设备、食品、酒、日用品、农副产品、家用电器、化妆品、服装鞋帽、劳保用品、办公用品、体育用品、工艺品、洗涤用品、土产日杂、汽车用品的销售。

2.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1）本报告期末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

序号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简称	持股比例%	
			直接	间接
1	阿克陶光正燃气有限公司	阿克陶燃气	100.00	-
2	伽师县光正燃气有限公司	伽师燃气	100.00	-
3	麦盖提光正燃气有限公司	麦盖提燃气	100.00	-
4	疏附县光正燃气有限公司	疏附县燃气	100.00	-
5	岳普湖县光正燃气有限公司	岳普湖燃气	100.00	-
6	新疆天能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天能建设	100.00	-
7	阿图什市光正热力有限责任公司	光正热力	100.00	-
8	喀什光正燃气有限责任公司	喀什燃气	100.00	-
9	和田光正燃气有限公司	和田燃气	70.00	-
10	新疆光正南江燃气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南江建设	100.00	-
11	阿克苏光正燃气有限公司	阿克苏燃气	100.00	-
12	巴楚县光正燃气有限公司	巴楚燃气	-	100.00

上述子公司具体情况详见本附注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2）本报告期内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变化

①本报告期内新增子公司：

序号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简称	报告期间	纳入合并范围原因
1	巴楚县光正燃气有限公司	巴楚燃气	2017 年 11 至 2018 年 9 月	企业设立

②本报告期内减少子公司：

序号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简称	未纳入合并范围原因
1	阿克苏光正燃气有限公司	阿克苏燃气	2018 年 3 月注销

本报告期内新增及减少子公司的具体情况详见本附注六“合并范围的变更”。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和准则解释的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

2. 持续经营

本公司对自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估，未发现影响本公司持续经营能力的事项，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财务报表是合理的。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本公司下列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制定。未提及的业务按企业会计准则中相关会计政策执行。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所有者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 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 营业周期

本公司正常营业周期为一年。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5.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在合并日按取得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其中，对于被合并方与本公司在企业合并前采用的会计政策不同的，基于重要性原则统一会计政策，即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对被合并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调整。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所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间存在差额的，首先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的余额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和负债，在购买日按其公允价值计量。其中，对于被购买方与本公司在企业合并前采用的会计政策不同的，基于重要性原则统一会计政策，即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对被购买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调整。本公司在购买日的合并成本大于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如果合并成本小于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差额，首先对合并成本以及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的公允价值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其差额确认为合并当期损益。

6.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合并范围的确定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不仅包括根据表决权（或类似表决权）本身或者结合其他安排确定的子公司，也包括基于一项或多项合同安排

决定的结构化主体。

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含企业、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的部分，以及企业所控制的结构化主体等），结构化主体是指在确定其控制方时没有将表决权或类似权利作为决定性因素而设计的主体（注：有时也称为特殊目的主体）。

（2）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本公司以自身和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

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反映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①合并母公司与子公司的资产、负债、所有者权益、收入、费用和现金流等项目。

②抵销母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母公司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

③抵销母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的影响。内部交易表明相关资产发生减值损失的，应当全额确认该部分损失。

④站在企业集团角度对特殊交易事项予以调整。

（3）报告期内增减子公司的处理

①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A.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或业务

（a）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

存在。

(b) 编制合并利润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c) 编制合并现金流量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B.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或业务

(a) 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

(b) 编制合并利润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

(c) 编制合并现金流量表时，将该子公司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② 处置子公司或业务

A. 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

B. 编制合并利润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

C. 编制合并现金流量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5) 合并抵销中的特殊考虑

① 子公司持有本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应当视为本公司的库存股，作为所有者权益的减项，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以“减：库存股”项目列示。

子公司相互之间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比照本公司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的抵销方法，将长期股权投资与其对应的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相互抵销。

②“专项储备”和“一般风险准备”项目由于既不属于实收资本（或股本）、资本公积，也与留存收益、未分配利润不同，在长期股权投资与子公司所有者权益相互抵销后，按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份额予以恢复。

③因抵销未实现内部销售损益导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在所属纳税主体的计税基础之间产生暂时性差异的，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同时调整合并利润表中的所得税费用，但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事项及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除外。

④本公司向子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应当全额抵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子公司向本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应当按照本公司对该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子公司之间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应当按照本公司对出售方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

⑤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额仍应当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6）特殊交易的会计处理

①购买少数股东股权

本公司购买子公司少数股东拥有的子公司股权，在个别财务报表中，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按照所支付对价的公允价值计量。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应当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②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子公司控制权的

A.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子公司控制权的交易进行处理。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在合并日之前的每次交易中，股权投资均确认为长期股权投资且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所对应的持股比例计算的对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份额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成本与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在后续计量时，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成本法核算，但不涉及合并财务报表编制问题。在合并日，本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成本按照对子公司累计持股比例计算的对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份额确定，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取得进一步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同时编制合并日的合并财务报表，并且本公司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视同参与合并的各方在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即以目前的状态存在进行调整。

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下列一种或多种情况的，通常将多次交易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a）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b）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c）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d）一项交易单独考虑时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之前的每次交易中，本公司所发生的每次交易按照所支付对价的公允价值确认为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或按照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本公司在个别财务报表中，根据合并后应享有的子公司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

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本公司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视同参与合并的各方在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即以目前的状态存在进行调整，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以不早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处于最终控制方的控制之下的时点为限，将被合并方的有关资产、负债并入合并方合并财务报表的比较报表中，并将合并增加的净资产在比较报表中调整所有者权益项下的相关项目。因合并方的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余额不足，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留存收益中归属于合并方的部分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未予以全额恢复的，本公司在报表附注中对这一情况进行说明，包括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留存收益金额、归属于本公司的金额及因资本公积余额不足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未转入留存收益的金额等。

合并方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且按权益法核算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方最终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应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

B.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子公司控制权的交易进行处理。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在合并日之前的每次交易中，股权投资均确认为长期股权投资且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所支付对价的公允价值确定。在后续计量时，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成本法核算，但不涉及合并财务报表编制问题。在合并日，在个别财务报表中，按照原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进一步取得股份所支付对价的公允价值）之和，作为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初始投资成本与对子公司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所享有的份额进行抵销，差额确认为商誉或计入合并当期损益。

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之前的每次交易中，投资方所发生的每次交易按照所支付对价的公允价值确认为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

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或按照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在个别财务报表中,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金融资产或按照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成本。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等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收益,但由于被合并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或净负债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本公司在附注中披露其在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相关利得或损失的金额。

③本公司处置对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但未丧失控制权

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④本公司处置对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且丧失控制权

A.一次交易处置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的控制权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注:如果原企业合并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且存在商誉的)。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此外,与原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入当期损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

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B.多次交易分步处置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应首先判断分步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

如果分步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则在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之前的各项交易，应按照“母公司处置对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但未丧失控制权”的有关规定处理。

如果分步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应当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其中，对于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交易，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应当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⑤因子公司的少数股东增资而稀释母公司拥有的股权比例

子公司的其他股东（少数股东）对子公司进行增资，由此稀释了母公司对子公司的股权比例。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按照增资前的母公司股权比例计算其在增资前子公司账面净资产中的份额，该份额与增资后按照母公司持股比例计算的在增资后子公司账面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7. 合营安排分类及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当本公司是合营安排的合营方，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时，为共同经营。

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1）确认本公司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2）确认本公司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3) 确认出售本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4) 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5) 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本公司对合营企业投资的会计政策见本附注“七、（二）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指企业库存现金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指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 金融工具

（1）金融资产的分类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前者主要是指本公司为了近期内出售而持有的股票、债券、基金以及不作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投资。这类资产在初始计量时按照取得时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支付的价款中包含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单独确认为应收项目。在持有期间取得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将这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这类金融资产在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②持有至到期投资

主要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公司具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国债、公司债券等。这类金融资产按照取得时的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

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支付价款中包含的已到付息期但尚未发放的债券利息，单独确认为应收项目。持有至到期投资在持有期间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处置持有至到期投资时，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③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主要包括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等。应收账款是指本公司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款项。应收账款按从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④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主要是指本公司没有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的金融资产。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按照取得该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支付的价款中包含的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或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单独确认为应收项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计入投资收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是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的，其形成的汇兑损益应当计入当期损益。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现金股利，在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股利时计入当期损益。资产负债表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差额计入投资收益；同时，将原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投资收益。

（2）金融负债的分类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这类金融负债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资产负债表日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②其他金融负债，是指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外的金融负债。

（3）金融资产的重分类

因持有意图或能力发生改变，使某项投资不再适合划分为持有至到期投资的，本公司将其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并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持有至到期投资部分出售或重分类的金额较大，且不属于《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第十六条所指的例外情况，使该投资的剩余部分不再适合划分为持有至到期投资的，本公司应当将该投资的剩余部分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并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但在本会计年度及以后两个完整的会计年度内不再将该金融资产划分为持有至到期投资。

重分类日，该投资的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在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或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4）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的区分

除特殊情况外，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按照下列原则进行区分：

①如果本公司不能无条件地避免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来履行一项合同义务，则该合同义务符合金融负债的定义。有些金融工具虽然没有明确地包含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义务的条款和条件，但有可能通过其他条款和条件间接地形成合同义务。

②如果一项金融工具须用或可用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需要考虑用于结算该工具的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是作为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替代品，还是为了使该工具持有方享有在发行方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如果是前者，该工具是发行方的金融负债；如果是后者，该工具是发行方的权益工具。在某些情况下，一项金融工具合同规定本公司须用或可用自身权益工具结算该金融工具，其中合同权利或合同义务的金额等于可获取或需交付的自身权益工具的数量乘以其结算时的公允价值，则无论该合同权利或合同义务的金额是固定的，还是完全或部分地基于除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的市场价格以外变量（例如利率、某种商品的

价格或某项金融工具的价格)的变动而变动,该合同分类为金融负债。

(5) 金融资产转移

金融资产转移是指下列两种情形:

A.将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转移给另一方;

B.将金融资产整体或部分转移给另一方,但保留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并承担将收取的现金流量支付给一个或多个收款方的合同义务。

① 终止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

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或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是否已放弃对所转移金融资产的控制时,注重转入方出售该金融资产的实际能力。转入方能够单独将转入的金融资产整体出售给与其不存在关联方关系的第三方,且没有额外条件对此项出售加以限制的,表明企业已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本公司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注重金融资产转移的实质。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A.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B.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在此种情况下,所保留的服务资产视同未终止确认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

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A.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B.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②继续涉入所转移的金融资产

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应当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③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

仍保留与所转移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应当继续确认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并将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该金融资产与确认的相关金融负债不得相互抵销。在随后的会计期间，企业应当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产生的收入和该金融负债产生的费用。所转移的金融资产以摊余成本计量的，确认的相关负债不得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6）金融负债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

将用于偿付金融负债的资产转入某个机构或设立信托，偿付债务的现时义务仍存在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也不终止确认转出的资产。

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

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的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的，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7）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应当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得相互抵销。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

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金融资产转移，转出方不得将已转移的金融资产和相关负债进行抵销。

（8）金融资产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①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

A.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B.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

C.债权人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的考虑，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作出让步；

D.债务人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E.因发行方发生重大财务困难，该金融资产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

F.无法辨认一组金融资产中的某项资产的现金流量是否已经减少，但根据公开的数据对其进行总体评价后发现，该组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以来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确已减少且可计量；

G.债务人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使权

益工具投资人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

H.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

I.其他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

②金融资产的减值测试（不包括应收款项）

A. 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测试

持有至到期投资发生减值时，将该持有至到期投资的账面价值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现值，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按照该持有至到期投资的原实际利率折现确定，并考虑相关担保物的价值（取得和出售该担保物发生的费用予以扣除）。原实际利率是初始确认该持有至到期投资时计算确定的实际利率。对于浮动利率的持有至到期投资，在计算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可采用合同规定的现行实际利率作为折现率。

即使合同条款因债务方或金融资产发行方发生财务困难而重新商定或修改，在确认减值损失时，仍用条款修改前所计算的该金融资产的原实际利率计算。

对持有至到期投资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持有至到期投资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如债务人的信用评级已提高等），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持有至到期投资发生减值后，利息收入按照确定减值损失时对未来现金流量进行折现采用的折现率作为利率计算确认。

B.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测试

在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减值情况进行分析，判断该项金融资产公允价值是否持续下降。通常情况下，如果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期末公允价值相对于成本的下跌幅度已达到或超过 50%，或者持续下跌时间已达到或超过 12 个月，在综合考虑各种相关因素后，预期这种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的，可以认定

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已发生减值，确认减值损失。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在确认减值损失时，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一并转出，计入资产减值损失。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金融资产是否发生减值，可参照上述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进行分析判断。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不得通过损益转回。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金融资产发生减值后，利息收入按照确定减值损失时对未来现金流量进行折现采用的折现率作为利率计算确认。

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确认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9)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以主要市场的价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不存在主要市场的，本公司以最有利市场的价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

主要市场，是指相关资产或负债交易量最大和交易活跃程度最高的市场；最有利市场，是指在考虑交易费用和运输费用后，能够以最高金额出售相关资产或者以最低金额转移相关负债的市场。本公司采用市场参与者在对该资产或负债定价时为实现其经济利益最大化所使用的假设。

① 估值技术

本公司采用在当期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使用的估值技术主要包括市场法、收益法和成本法。本公司使用与其中一种或多种估值技术相一致的方法计量公允价值，使用多种估值技术计量公允价值的，考虑各估值结果的合理性，选取在当期情况下最能代表公允价值的金额作为公允价值。

本公司在估值技术的应用中，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

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可观察输入值，是指能够从市场数据中取得的输入值。该输入值反映了市场参与者在对相关资产或负债定价时所使用的假设。不可观察输入值，是指不能从市场数据中取得的输入值。该输入值根据可获得的市场参与者在对相关资产或负债定价时所使用假设的最佳信息取得。

②公允价值层次

本公司将公允价值计量所使用的输入值划分为三个层次，并首先使用第一层次输入值，其次使用第二层次输入值，最后使用第三层次输入值。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10. 应收款项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1)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计提方法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应收款项余额前五名或占应收款项余额 10% 以上的款项之和。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计入当期损益。短期应收款项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与其现值相差很小，在确定相关减值损失时，不对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进行折现。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应收款项

确定组合的依据：	
组合 1	除已单独计提减值准备的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外，公司根据以前年度与之相同或相类似的、按账龄段划分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结合现时情况分析法确定坏账准备计提的比例。
组合 2	年末对于不适用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应收票据、预付账款和长期应收款均进行单项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

	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如经减值测试未发现减值的，则不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 3	集团股份公司合并范围内关联方之间形成的应收款项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组合 1	账龄分析法
组合 2	其他方法
组合 3	单独测试无特别风险的不计提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账 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5.00	5.00
1 至 2 年	15.00	15.00
2 至 3 年	30.00	30.00
3 至 4 年	50.00	50.00
4 至 5 年	80.00	80.00
5 年以上	100.00	100.00

（3）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有客观证据表明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因其发生了特殊减值的应收款应进行单项减值测试。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结合现时情况分析法确定坏账准备计提的比例

11. 存货

（1）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包括库存商品（天然气）、原材料（备品备件）、工程施工、周转材料等。

（2）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①原材料发出时按先进先出法计价；

②库存商品发出时按先进先出法计价；

③周转材料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工程类和其他周转材料等采用一次摊销法。

（3）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公司存货采用永续盘存制，每年至少盘点一次，盘盈及盘亏金额计入当年度损益。

（4）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可靠证据为基础，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本公司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确定存货可变现净值。

① 对于天然气和用于出售的库存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② 对于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资产负债表日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则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的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12.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

（1）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分类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①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

售；

②出售极可能发生，即本公司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有关规定要求本公司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管部门批准后方可出售的，已经获得批准。

本公司专为转售而取得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在取得日满足“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的规定条件，且短期（通常为3个月）内很可能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其他划分条件的，本公司在取得日将其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本公司因出售对子公司的投资等原因导致其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无论出售后本公司是否保留部分权益性投资，在拟出售的对子公司投资满足持有待售类别划分条件时，在母公司个别财务报表中将对子公司投资整体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将子公司所有资产和负债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2）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计量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采用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计量的生物资产、职工薪酬形成的资产、递延所得税资产、由金融工具相关会计准则规范的金融资产及由保险合同相关会计准则规范的保险合同所产生的权利的计量分别适用于其他相关会计准则。

初始计量或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

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因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划分条件而不再继续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或非流动资产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移除时，按照以下两者孰低计量：

①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假定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本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等进行调整后的金额；

②可收回金额。

（3）列报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中区别于其他资产单独列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的资产，区别于其他负债单独列示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的负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的资产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的负债不予相互抵销，分别作为流动资产和流动负债列示。

13. 长期股权投资

本公司长期股权投资包括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重大影响的权益性投资，以及对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为本公司的联营企业。

(1)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在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首先判断所有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是否集体控制该安排，如果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必须一致行动才能决定某项安排的相关活动，则认为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集体控制该安排。其次再判断该安排相关活动的决策是否必须经过这些集体控制该安排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如果存在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组合能够集体控制某项安排的，不构成共同控制。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不考虑享有的保护性权利。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时，考虑投资方直接或间接持有被投资单位的表决权股份以及投资方及其他方持有的当期可执行潜在表决权在假定转换为对被投资方单位的股权后产生的影响，包括被投资单位发行的当期可转换的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及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影响。

当本公司直接或通过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单位 20%（含 20%）以上但低于 50%的表决权股份时，一般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除非有明确证据表明该种情况下不能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决策，不形成重大影响。

（2）初始投资成本确定

①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投资成本：

A.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B.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C.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以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确定为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外，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投资成本：

A. 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B.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C. 通过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如果该项交换具有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可靠计量，则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和相关税费作为初始投资成本，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若

非货币资产交换不同时具备上述两个条件，则按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D.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取得的股权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债权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①成本法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追加或收回投资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②权益法

按照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一般会计处理为：

本公司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本公司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公司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应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等。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

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应全额确认。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投资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应当转入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公允价值计量，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14.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含自行建造或开发活动完成后用于出租的建筑物以及正在建造或开发过程中将来用于出租的建筑物）。

公司对现有投资性房地产采用成本模式计量。对按照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一出租用建筑物采用与本公司固定资产相同的折旧政策，出租用土地使用权按与无形资产相同的摊销政策执行。

15. 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年的单位价值较高的有形资产。

（1）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予以确认：

①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②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固定资产发生的后续支出，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本公司从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按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按固定资产的类别、估计的经济使用年限和预计的净残值率分别确定折旧年限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 别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5-20	5	4.75-19.00
输气管线	10-30	5	3.17-9.50
机器设备	5-10	5	9.50-19.00
运输设备	5-8	5	11.88-19.00
办公及其他	5-10	5	9.50-19.00

对于已经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在计提折旧时扣除已计提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每年年度终了，公司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使用寿命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固定资产使用寿命。

（3）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方法和折旧方法

本公司在租入的固定资产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时确认该项固定资产的租赁为融资租赁。融资租赁取得的固定资产的成本，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确定。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

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16.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以立项项目分类核算。

(2) 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包括建筑费用、机器设备原价、其他为使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发生的必要支出以及在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前为该项目专门借款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及占用的一般借款发生的借款费用。本公司在工程安装或建设完成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将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所建造的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固定资产，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17. 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和资本化期间

本公司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生产的借款费用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

- ①资产支出已经发生；
- ②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 ③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其他的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和汇兑差额，计入发生当期的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

止其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以后发生的借款费用于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2）借款费用资本化率以及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者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为专门借款利息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占用了一般借款的，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按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18. 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入账。

（2）无形资产使用寿命及摊销

①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 目	预计使用寿命 (年)	依 据	备注
土地使用权	50	法定使用权	-
特许经营权	30	政府规定的期限	-
软件及其他	5	依税法规定	2 万元以上的软件

每年年度终了，公司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经复核，本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②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公司在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重新复核后仍为不确定的，于在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减值测试。

③无形资产的摊销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本公司在取得时判定其使用寿命，在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系统合理摊销，摊销金额按受益项目计入当期损益。具体应摊销金额为其成本扣除预计残值后的金额。已计提减值准备的无形资产，还应扣除已计提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残值为零。但下列情况除外：有第三方承诺在无形资产使用寿命结束时购买该无形资产或可以根据活跃市场得到预计残值信息，并且该市场在无形资产使用寿命结束时很可能存在。

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是有限的，估计其使用寿命并在预计使用年限内系统合理摊销。

(3) 划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①本公司将为进一步开发活动进行的资料及相关方面的准备活动作为研究阶段，无形资产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在本公司已完成研究阶段的工作后再进行的开发活动作为开发阶段。

(4) 开发阶段支出资本化的具体条件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才能确认为无形资产：

A.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B.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C.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D.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E.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19. 长期资产减值

(1)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长期股权投资进行逐项检查，根据被投资单位经营政策、法律环境、市场需求、行业及盈利能力等的各种变化判断长期股权投资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当长期股权投资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时，将可收回金额低于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的差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予以计提。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2) 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按投资性房产的成本与可收回金额孰低计价，可收回金额低于成本的，按两者的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如果已经计提减值准备的投资性房地产的价值又得以恢复，前期已计提的减值准备不得转回。

(3)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各项固定资产进行判断，当存在减值迹象，估计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当存在下列迹象的，按固定资产单项项目全额计提减值准备：

- ① 长期闲置不用，在可预见的未来不会再使用，且已无转让价值的固定资产；
- ② 由于技术进步等原因，已不可使用的固定资产；
- ③ 虽然固定资产尚可使用，但使用后产生大量不合格品的固定资产；
- ④ 已遭毁损，以至于不再具有使用价值和转让价值的固定资产；
- ⑤ 其他实质上已经不能再给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固定资产。

(4) 在建工程减值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在建工程进行全面检查，如果有证据表明在建工程已经发生了减值，估计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存在下列一项或若干项情况的，对在建工程进行减值测试：

①长期停建并且预计在未来 3 年内不会重新开工的在建工程；

②所建项目无论在性能上，还是在技术上已经落后，并且给企业带来的经济利益具有很大的不确定性；

③其他足以证明在建工程已经发生减值的情形。

（5）无形资产减值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当无形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无形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存在下列一项或多项以下情况的，对无形资产进行减值测试：

①该无形资产已被其他新技术等所替代，使其为企业创造经济利益的能力受到重大不利影响；

②该无形资产的市价在当期大幅下跌，并在剩余年限内可能不会回升；

③其他足以表明该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已超过可收回金额的情况。

（6）商誉减值测试

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本公司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按以下步骤处理：

首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资产账面价值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然后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这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就其差额确认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首先

抵减分摊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之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20.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核算本公司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其中：经营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改良支出，按最佳预期经济利益实现方式合理摊销。

21. 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本公司提供给职工配偶、子女、受赡养人、已故员工遗属及其他受益人等的福利，也属于职工薪酬。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①职工基本薪酬（工资、奖金、津贴、补贴）

本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计入资产成本的除外。

②职工福利费

本公司发生的职工福利费，在实际发生时根据实际发生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③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本公司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

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并确认相应负债，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④短期带薪缺勤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从而增加了其未来享有的带薪缺勤权利时，确认与累积带薪缺勤相关的职工薪酬，并以累积未行使权利而增加的预期支付金额计量。本公司在职工实际发生缺勤的会计期间确认与非累积带薪缺勤相关的职工薪酬。

⑤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利润分享计划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本公司确认相关的应付职工薪酬：

- A.企业因过去事项导致现在具有支付职工薪酬的法定义务或推定义务；
- B.因利润分享计划所产生的应付职工薪酬义务金额能够可靠估计。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①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根据设定提存计划，预期不会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支付全部应缴存金额的，本公司参照相应的折现率（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确定），将全部应缴存金额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②设定受益计划

A. 确定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现值和当期服务成本

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采用无偏且相互一致的精算假设对有关人口统计变量和财务变量等做出估计，计量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并确定相关义务的归属期间。本公司按照相应的折现率（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确定）将设定受益

计划所产生的义务予以折现，以确定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现值和当期服务成本。

B.确认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

设定受益计划存在资产的，本公司将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

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本公司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C.确定应计入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的金额

服务成本，包括当期服务成本、过去服务成本和结算利得或损失。其中，除了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计入资产成本的当期服务成本之外，其他服务成本均计入当期损益。

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包括计划资产的利息收益、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利息费用以及资产上限影响的利息，均计入当期损益。

D.确定应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包括：

（a）精算利得或损失，即由于精算假设和经验调整导致之前所计量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的增加或减少；

（b）计划资产回报，扣除包括在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中的金额；

（c）资产上限影响的变动，扣除包括在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中的金额。

上述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允许转回至损益，但本公司可以在权益范围内转移这些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金额。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 ①企业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
- ②企业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不能完全支付的，参照相应的折现率（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确定）将辞退福利金额予以折现，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 ①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将全部应缴存金额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 ②符合设定受益计划条件的

在报告期末，本公司将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下列组成部分：

- A.服务成本；
- B.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
- C.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为简化相关会计处理，上述项目的总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2. 预计负债

（1）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如果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本公司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 ①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②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③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 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23. 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的种类

本公司股份支付包括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2) 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①对于授予职工的股份，其公允价值按公司股份的市场价格计量，同时考虑授予股份所依据的条款和条件（不包括市场条件之外的可行权条件）进行调整。

②对于授予职工的股票期权，在许多情况下难以获得其市场价格。如果不存在条款和条件相似的交易期权，公司选择适用的期权定价模型估计所授予的期权的公允价值。

(3) 确认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公司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作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以作出可行权权益工具的最佳估计。

(4) 股份支付计划实施的会计处理

①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以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并在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和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将其变动计入损益。

②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

③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④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

(5) 股份支付计划修改的会计处理

本公司对股份支付计划进行修改时，若修改增加了所授予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地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若修改增加了所授予权益工具的数量，则将增加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相应地确认为取得服务的增加。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是指修改前后的权益工具在修改日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若修改减少了股份支付公允价值总额或采用了其他不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股份支付计划的条款和条件，则仍继续对取得的服务进行会计处理，视同该变更从未发生，除非本公司取消了部分或全部已授予的权益工具。

(6) 股份支付计划终止的会计处理

如果在等待期内取消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或结算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因未满足可行权条件而被取消的除外），本公司：

①将取消或结算作为加速可行权处理，立即确认原本应在剩余等待期内确认的金额；

②在取消或结算时支付给职工的所有款项均作为权益的回购处理，回购支付的金额高于该权益工具在回购日公允价值的部分，计入当期费用。

本公司如果回购其职工已可行权的权益工具，冲减企业的所有者权益；回购支

付的款项高于该权益工具在回购日公允价值的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24. 收入确认原则和计量方法

（1）销售商品收入的确认一般原则

- ①本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
- ②本公司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
- ③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 ④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
- ⑤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收入确认的具体原则

①供热：按供暖面积乘以单位供暖收费标准计算出供暖期的总收入，再按供暖期分期确认为销售收入。

②天然气销售：

车用加气：按照加气机记录的实际加气量确认收入；

商用及工业用气：按抄表量确认收入；

民用气：按每月计量器记录的天然气总流量减去车用加气量、商用及工业用气量后的数量确认收入。

（3）提供劳务收入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按照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确定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但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不公允的除外。资产负债表日按照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后的金额，确认当期提供劳务收入；同时，按照提供劳务估计总成本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劳务成本后

的金额，结转当期劳务成本。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①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

②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4）让渡资产使用权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分别下列情况确定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金额：

①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企业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②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25. 政府补助

（1）政府补助的确认

政府补助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确认：

①本公司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

②本公司能够收到政府补助。

（2）政府补助的计量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3）政府补助的会计处理

①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期限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

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②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分情况按照以下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

用于补偿本公司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③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

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本公司提供贷款的，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本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④政府补助退回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6.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本公司通常根据资产与负债在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将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对所得

税的影响额确认和计量递延所得税负债或递延所得税资产。本公司不对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进行折现。

（1）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其对所得税的影响额按预计转回期间的所得税税率计算，并将该影响额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资产，但是以本公司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或事项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额不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资产：

- A. 该项交易不是企业合并；
- B. 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本公司对与子公司、联营公司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两项条件的，其对所得税的影响额（才能）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资产：

- A. 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
- B. 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2）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确认

本公司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按预计转回期间的所得税税率计量对所得税的影响，并将该影响额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下列情况的除外：

- ①因下列交易或事项中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不确认为递

延所得税负债：

A.商誉的初始确认；

B.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②本公司对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其对所得税的影响额一般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同时满足以下两项条件的除外：

A.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

B.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3) 特定交易或事项所涉及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或资产的确认

①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或资产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或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同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通常调整企业合并中所确认的商誉。

②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项目

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者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所有者权益。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事项包括：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等形成的其他综合收益、会计政策变更采用追溯调整法或对前期（重要）会计差错更正差异追溯重述法调整期初留存收益、同时包含负债成份及权益成份的混合金融工具在初始确认时计入所有者权益等。

③可弥补亏损和税款抵减

A.本公司自身经营产生的可弥补亏损以及税款抵减

可抵扣亏损是指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确定的准予用以后年度的应纳税所得额弥补的亏损。对于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结转以后年度的未弥补亏损（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视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处理。在预计可利用可弥补亏损或税款抵减的未来

期间内很可能取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以很可能取得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当期利润表中的所得税费用。

B.因企业合并而形成的可弥补的被合并企业的未弥补亏损

在企业合并中，本公司取得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的，不予以确认。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计入当期损益。

④合并抵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本公司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抵销未实现内部销售损益导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在所属纳税主体的计税基础之间产生暂时性差异的，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同时调整合并利润表中的所得税费用，但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事项及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除外。

⑤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如果税法规定与股份支付相关的支出允许税前扣除，在按照会计准则规定确认成本费用的期间内，本公司根据会计期末取得信息估计可税前扣除的金额计算确定其计税基础及由此产生的暂时性差异，符合确认条件的情况下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其中预计未来期间可税前扣除的金额超过按照会计准则规定确认的与股份支付相关的成本费用，超过部分的所得税影响应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

27. 经营租赁和融资租赁

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为融资租赁，除此之外的均为经营租赁。

(1)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①本公司作为经营租赁承租人时，将经营租赁的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或根据租赁资产的使用量计入当期损益。出租人提供免租期的，本公司将租金总额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或其他合理的方法进行分摊，免租期内确认租金费用及相应的负债。出租人承担了承租人某些费用的，本公司按该费用从租金费用总额中扣除后的租金费用余额在租赁期内进行分摊。

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如协议约定或有租金的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本公司作为经营租赁出租人时，采用直线法将收到的租金在租赁期内确认为收益。出租人提供免租期的，出租人将租金总额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或其他合理的方法进行分配，免租期内出租人也确认租金收入。承担了承租人某些费用的，本公司按该费用自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后的租金收入余额在租赁期内进行分配。

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金额较大的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经营租赁期内按照与确认租金收入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如协议约定或有租金的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收益。

（2）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①本公司作为融资租赁承租人时，在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分摊，确认为当期融资费用，计入财务费用。

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

在计提融资租赁资产折旧时，本公司采用与自有应折旧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折旧期间以租赁合同而定。如果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本公司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以租赁期开始日租赁资产的寿命作为折旧期间；如果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后本公司是否能够取得租赁资产的所有权，以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寿命两者中较短者作为折旧期间。

②本公司作为融资租赁出租人时，于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最低租赁应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计入资产负债表的长期应收款，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应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作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为租赁收入。

28. 安全生产费用

根据财政部、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关于印发<企业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管理办法>的通知》(财企〔2012〕16号)规定，本公司以上年度实际营业收入为计提基数，采取超额累退方式逐月提取，具体标准如下：

天然气销售业务：

- A. 营业收入不超过1000万元的，按照4%提取；
- B. 营业收入超过1000万元至1亿元的部分，按照2%提取；
- C. 营业收入超过1亿元至10亿元的部分，按照0.5%提取；
- D. 营业收入超过10亿元的部分，按照0.2%提取。

燃气设施安装业务：

建设工程施工企业按照建筑安装工程造价1.5%提取。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3号》(财会〔2009〕8号)相关规定，本公司按照国家规定提取安全生产费时，计入相关产品的成本，同时贷记“专项储备”科目。

提取的安全生产费按规定范围使用时，属于费用性支出的，直接冲减专项储备；形成固定资产的，先通过“在建工程”科目归集所发生的支出，待安全项目完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确认为固定资产；同时，按照形成固定资产的成本冲减专项储备，并确认相同金额的累计折旧。该固定资产在以后期间不再计提折旧。

29.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2017年4月28日财政部印发了《企业会计准则第42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

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该准则自 2017 年 5 月 28 日起施行。对于该准则施行日存在的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

2017 年 5 月 10 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修订），该准则自 2017 年 6 月 12 日起施行。本公司对 2017 年 1 月 1 日存在的政府补助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对 2017 年 1 月 1 日至本准则施行日之间新增的政府补助根据本准则进行调整。

财政部根据上述 2 项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对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修订，并于 2017 年 12 月 25 日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资产负债表新增“持有待售资产”行项目、“持有待售负债”行项目，利润表新增“资产处置收益”行项目、“其他收益”行项目、净利润项新增“（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和“（二）终止经营净利润”行项目。2018 年 1 月 12 日，财政部发布了《关于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有关问题的解读》，根据解读的相关规定：

对于利润表新增的“资产处置收益”行项目，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0 号——财务报表列报》等的相关规定，对可比期间的比较数据按照《通知》进行调整。

对于利润表新增的“其他收益”行项目，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的相关规定，对 2017 年 1 月 1 日存在的政府补助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无需对可比期间的比较数据进行调整。

除此之外，本公司无其他的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无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四、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销售过程或提供应税服务过程中的增值额	17%、16%、13%、11%、

		10%、6%、5%、3%
房产税	房屋建筑物余值或租金收入	1.2%、12%
城市维护建设税	流转税额	7%、5%
教育费附加	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费	流转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25%

本公司子公司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的情况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光正燃气有限公司	15%
麦盖提光正燃气有限公司	15%
阿克陶光正燃气有限公司	15%
伽师县光正燃气有限公司	15%
岳普湖县光正燃气有限公司	详见税收优惠
疏附县光正燃气有限公司	详见税收优惠
新疆天能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详见税收优惠
新疆光正南江燃气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详见税收优惠

2. 税收优惠

增值税税收优惠

根据《关于供热企业增值税、房产税、城镇土地使用税优惠政策的通知》（财税[2016]94号）的规定，为保障居民供热采暖，经国务院批准，现将“三北”地区供热企业自2016年1月1日供暖期起至 2018年供暖期结束，对供热企业向居民个人供热而取得的采暖费收入免征增值税；自2016年1月1日至2018年12月31日，对向居民供热而收取采暖费的供热企业，为居民供热所使用的厂房及土地免征房产税、城镇土地使用税。

所得税税收优惠

（1）光正燃气有限公司企业所得税优惠

根据财政部、海关总署及国家税务总局联合下发的《关于深入实施西部大开发

战略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财税[2011]58号）的规定，自2011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对设在西部地区的鼓励类企业减按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光正燃气有限公司符合（财税[2011]58号）的规定，自2011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减按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2）麦盖提光正燃气有限公司企业所得税优惠

根据财政部、海关总署及国家税务总局联合下发的《关于深入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财税[2011]58号）的规定，自2011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对设在西部地区的鼓励类企业减按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麦盖提光正燃气有限公司符合（财税[2011]58号）的规定，自2011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减按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3）阿克陶光正燃气有限公司企业所得税优惠

根据财政部、海关总署及国家税务总局联合下发的《关于深入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财税[2011]58号）的规定，自2011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对设在西部地区的鼓励类企业减按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阿克陶光正燃气有限公司符合（财税[2011]58号）的规定，自2011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减按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4）伽师县光正燃气有限公司企业所得税优惠

根据财政部、海关总署及国家税务总局联合下发的《关于深入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财税[2011]58号）的规定，自2011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对设在西部地区的鼓励类企业减按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伽师县光正燃气有限公司符合（财税[2011]58号）的规定，自2011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减按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5）岳普湖县光正燃气有限公司企业所得税优惠

根据《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新疆困难地区新办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的通知》（财税[2011]53号）的规定，岳普湖县光正燃气有限公司自2013年1月1日至2014年

12月31日免征企业所得税，2015年1月1日至2017年12月31日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另外，根据财政部、海关总署及国家税务总局联合下发的《关于深入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财税[2011]58号）的规定，自2011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对设在西部地区的鼓励类企业减按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岳普湖县光正燃气有限公司符合（财税[2011]58号）的规定，自2018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减按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6）疏附县光正燃气有限公司企业所得税优惠

根据《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新疆困难地区新办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的通知》（财税[2011]53号）的规定，疏附县光正燃气有限公司自2014年1月1日至2015年12月31日免征企业所得税，2016年1月1日至2018年12月31日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另外，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63号第二十九条规定，疏附县光正燃气有限公司自2016年1月1日至2018年12月31日享受减免企业所得税地方分享的40%部分。

（7）新疆天能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企业所得税优惠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税收征收管理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税收征收管理办法实施细则》及《喀什地区国家税务局、喀什地方税务局转发关于调整核定征收企业所得税应税所得率的公告》、国税发【2008】30号《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印发企业所得税核定征收办法（试行）的通知》文件精神。新疆天能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017年度及2018年度所得税执行按率核定征收方式征收，试用应税所得率8%。

（8）新疆光正南江燃气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企业所得税优惠

根据《关于新疆喀什霍尔果斯两个特殊经济开发区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的通知》（财税[2011]112号）和《关于公布新疆困难地区重点鼓励发展产业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试行）的通知》（财税[2011]60号）文件的规定，新疆光正南江燃气建设工程有限公司自2016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免征企业所得税。

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 货币资金

项 目	2018 年 9 月 30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库存现金	153,444.82	751,707.86
银行存款	15,459,681.57	28,901,459.05
合 计	15,613,126.39	29,653,166.91

2018 年 9 月 30 日货币资金余额中无其他因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有潜在回收风险的款项。

2.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1)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明细

项 目	2018 年 9 月 30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票据	-	-
应收账款	27,555,347.79	35,079,840.49
合 计	27,555,347.79	35,079,840.49

(2)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类 别	2018 年 9 月 30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379,784.96	4.90	2,379,784.96	100.00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6,229,504.30	95.10	18,674,156.51	40.39	27,555,347.79
其中：组合 1	45,487,458.28	93.57	18,674,156.51	41.05	26,813,301.77
组合 2	-	-	-	-	-
组合 3	742,046.02	1.53	-	-	742,046.02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合 计	48,609,289.26	100.00	21,053,941.47	43.31	27,555,347.79

(续上表)

类 别	2017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379,784.96	4.60	2,379,784.96	100.00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9,368,382.62	95.40	14,288,542.13	28.94	35,079,840.49
其中：组合 1	48,379,589.69	93.49	14,288,542.13	29.53	34,091,047.56
组合 2	-	-	-	-	-
组合 3	988,792.93	1.91	-	-	988,792.9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合 计	51,748,167.58	100.00	16,668,327.09	32.21	35,079,840.49

①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按单位）	2018 年 9 月 30 日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阿图什建宝选矿有限公司	2,379,784.96	2,379,784.96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 计	2,379,784.96	2,379,784.96	100.00	-

②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2018 年 9 月 30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13,495,533.00	674,776.66	5.00	15,396,935.19	769,846.74	5.00
1 至 2 年	3,302,706.00	495,405.89	15.00	12,863,166.07	1,929,474.90	15.00
2 至 3 年	10,215,802.60	3,064,740.78	30.00	6,390,605.40	1,917,181.63	30.00
3 至 4 年	5,540,896.40	2,770,448.21	50.00	7,091,056.14	3,545,528.08	50.00
4 至 5 年	6,318,676.53	5,054,941.22	80.00	2,556,580.57	2,045,264.46	80.00
5 年以上	6,613,843.75	6,613,843.75	100.00	4,081,246.32	4,081,246.32	100.00
合计	45,487,458.28	18,674,156.51	41.05	48,379,589.69	14,288,542.13	29.53

(3) 报告期内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2018 年 1-9 月、2017 年度计提的坏账准备金额分别为 4,385,614.38 元、3,304,980.96 元；2017 年度转销坏账准备金额为 3,945,625.46 元。

(4) 报告期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阿图什兴源热力有限责任公司	销售天然气款	3,945,625.46	产生债务重组损失	双方达成债务重组协议	是

(5) 按欠款方归集的2018年9月30日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2018年9月30日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阿图什建宝选矿有限公司	2,379,784.96	4.90	2,379,784.96
新疆港龙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214,679.00	4.56	110,733.95
克州华辰能源有限公司	1,028,241.61	2.12	51,412.08
岳普湖县第一中学	1,000,000.00	2.06	150,000.00
哈密安迅达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312,222.19	0.64	15,611.11
合 计	6,934,927.76	14.28	2,707,542.10

3. 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 龄	2018年9月30日		2017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9,723,511.51	99.86	8,479,084.52	100.00
1至2年	13,800.00	0.14	-	-
2至3年	-	-	-	-
3年以上	-	-	-	-
合 计	9,737,311.51	100.00	8,479,084.52	100.00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2018年9月30日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项情况

单位名称	2018年9月30日	占预付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	7,789,359.10	79.99
安瑞科气体机械扬州有限公司	396,720.00	4.07
黑龙江省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324,050.48	3.33
四川金星清洁能源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69,000.00	2.76
伽师县顺达建筑安装有限公司	215,696.92	2.22
合 计	8,994,826.50	92.37

4.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及应收股利明细

项 目	2018 年 9 月 30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应收款	224,877,237.18	207,800,261.81
应收股利	-	-
合 计	224,877,237.18	207,800,261.81

(2)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类 别	2018 年 9 月 30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30,074,420.13	100.00	5,197,182.95	2.26	224,877,237.18
其中：组合 1	10,073,327.93	4.38	5,197,182.95	51.59	4,876,144.98
组合 2	-	-	-	-	-
组合 3	220,001,092.20	95.62	-	-	220,001,092.20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合 计	230,074,420.13	100.00	5,197,182.95	2.26	224,877,237.18

(续上表)

类 别	2017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12,790,212.86	100.00	4,989,951.05	2.35	207,800,261.81
其中：组合 1	9,470,602.87	4.45	4,989,951.05	52.69	4,480,651.82
组合 2	-	-	-	-	-
组合 3	203,319,609.99	95.55	-	-	203,319,609.99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合 计	212,790,212.86	100.00	4,989,951.05	2.35	207,800,261.81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2018 年 9 月 30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3,976,765.86	198,838.29	5.00	1,862,753.19	93,137.67	5.00
1 至 2 年	969,089.16	145,363.38	15.00	308,637.71	46,295.66	15.00
2 至 3 年	241,275.91	72,382.78	30.00	1,249,441.35	374,832.41	30.00
3 至 4 年	201,197.00	100,598.50	50.00	1,337,770.62	668,885.31	50.00
4 至 5 年	25,000.00	20,000.00	80.00	4,526,000.00	3,620,800.00	80.00
5 年以上	4,660,000.00	4,660,000.00	100.00	186,000.00	186,000.00	100.00
合计	10,073,327.93	5,197,182.95	51.59	9,470,602.87	4,989,951.05	52.69

(3) 报告期内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2018 年 1-9 月、2017 年度计提坏账准备金额分别为 207,231.90 元、1,585,153.72 元；报告期内无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2018 年 9 月 30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往来款	227,181,092.19	210,851,020.07
保证金	2,023,135.42	1,348,047.00
备用金	335,170.79	39,378.00
其他	535,021.73	551,767.79
合 计	230,074,420.13	212,790,212.86

(5) 按欠款方归集的2018年9月30日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2018 年 9 月 30 日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光正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资金往来款	191,555,670.07	1-2 年	83.26	-
光正能源有限公司	资金往来款	17,659,706.31	1 年以内	7.68	-
新源县光正燃气有限公司	资金往来款	4,024,535.75	1-2 年	1.75	-
阿图什市财政局	借款	4,000,000.00	5 年以上	1.74	4,000,000.00

克州华辰能源有限公司	赔偿款	2,679,999.99	1 年以内	1.16	134,000.00
合计	-	219,919,912.12	-	95.59	4,134,000.00

5. 存货

(1) 存货分类

项 目	2018 年 9 月 30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1,790,320.94	-	11,790,320.94	7,919,571.59	-	7,919,571.59
库存商品	-	-	-	-	-	-
工程施工	5,001,368.00	-	5,001,368.00	3,081,920.20	-	3,081,920.20
合 计	16,791,688.94	-	16,791,688.94	11,001,491.79	-	11,001,491.79

(2) 2018年9月30日存货余额无用于抵押、担保或其他所有权受到限制的情况。

(3) 2018年9月30日存货余额未发生减值情形，故未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4) 2018年9月30日存货期末余额较2017年12月31日余额增长了52.63%，主要系原材料备货及未完工安装项目增加所致。

6. 其他流动资产

项 目	2018 年 9 月 30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预交税费	607,172.56	261,277.48
增值税留抵税额	952,293.47	1,054,719.22
合 计	1,559,466.03	1,315,996.70

7. 长期股权投资

①2018 年 1-9 月

被投资单位	2018 年 1 月 1 日	本期增减变动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一、合营企业						
阿图什兴源热力有限责任公	-	-	-	-	-	-

司（注*）						
小计	-	-	-	-	-	-
二、联营企业						
泽普县塔源燃气 有限责任公司	3,451,213.46	-	3,451,213.46	-	-	-
小计	3,451,213.46	-	3,451,213.46	-	-	-
合计	3,451,213.46	-	3,451,213.46	-	-	-

（续上表）

被投资单位	本期增减变动			2018年9月 30日	减值准备期 末余额
	宣告发放现金 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 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阿图什兴源热力 有限责任公司	-	-	-	-	-
小计	-	-	-	-	-
二、联营企业					
泽普县塔源燃气 有限责任公司	-	-	-	-	-
小计	-	-	-	-	-
合计	-	-	-	-	-

②2017年度

被投资单位	2017年1月1 日	本期增减变动				
		追加投 资	减少投 资	权益法下确 认的投资损 益	其他综合 收益调整	其他权 益变动
一、合营企业						
阿图什兴源热力 有限责任公司	-	--	-	-	-	-
小计	-	--	-	-	-	-
二、联营企业						
泽普县塔源燃气 有限责任公司	3,458,376.04	-	-	-7,162.58	-	-
小计	3,458,376.04	-	-	-7,162.58	-	-

合计	3,458,376.04	-	-	-7,162.58	-	-
----	--------------	---	---	-----------	---	---

(续上表)

被投资单位	本期增减变动			2017年12月 31日	减值准备期 末余额
	宣告发放现金 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阿图什兴源热力 有限责任公司	-	--	-	-	-
小计	-	--	-	-	-
二、联营企业					
泽普县塔源燃气 有限责任公司	-	-	-	3,451,213.46	-
小计	-	-	-	3,451,213.46	-
合计	-	-	-	3,451,213.46	-

注*：报告期内公司对阿图什兴源热力有限责任公司股权投资产生超额亏损，故2017年末及2018年1-9月末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为零。

8. 投资性房地产

(1) 按成本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① 2018年1-9月

项 目	房屋及建筑物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655,484.10	1,655,484.10
2. 本期增加金额	3,604,607.36	3,604,607.36
(1) 外购	-	-
(2) 无形资产\固定资产转入	3,604,607.36	3,604,607.36
(3) 企业合并增加	-	-
3. 本期减少金额	-	-
(1) 处置	-	-
4. 期末余额	5,260,091.46	5,260,091.46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255,627.88	255,627.88
2. 本期增加金额	1,166,710.83	1,166,710.83
(1) 计提或摊销	63,538.09	63,538.09
(2) 无形资产\固定资产转入	1,103,172.74	1,103,172.74
3. 本期减少金额	-	-
(1) 处置	-	-
(2) 其他转出	-	-
4. 期末余额	1,422,338.71	1,422,338.71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	-
2. 本期增加金额	-	-
(1) 计提	-	-
3. 本期减少金额	-	-
(1) 处置	-	-
(2) 其他转出	-	-
4. 期末余额	-	-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3,837,752.75	3,837,752.75
2. 期初账面价值	1,399,856.22	1,399,856.22

② 2017 年度

项 目	房屋及建筑物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655,484.10	1,655,484.10
(1) 外购	-	-
(2) 无形资产\固定资产转入	1,655,484.10	1,655,484.10
(3) 企业合并增加	-	-
3. 本期减少金额	-	-
(1) 处置	-	-
4. 期末余额	1,655,484.10	1,655,484.10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	-
2. 本期增加金额	255,627.88	255,627.88
(1) 计提或摊销	-	-
(2) 无形资产\固定资产转入	255,627.88	255,627.88
3. 本期减少金额	-	-
(1) 处置	-	-
(2) 其他转出	-	-
4. 期末余额	255,627.88	255,627.88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	-
2. 本期增加金额	-	-
(1) 计提	-	-
3. 本期减少金额	-	-
(1) 处置	-	-
(2) 其他转出	-	-
4. 期末余额	-	-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399,856.22	1,399,856.22
2. 期初账面价值	-	-

(2) 2018 年 9 月 30 日投资性房地产余额未发生减值迹象，故未计提减值准备。

(3) 2018 年 9 月 30 日投资性房地产无用于抵押、担保、其他所有权受限的情况。

9.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① 2018 年 1-9 月

项 目	房屋建筑物 及构筑物	输气管线	机械设备	运输工具	办公及其他	合 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98,426,585.87	271,181,662.01	99,845,176.75	24,483,543.57	5,715,009.41	499,651,977.61

2.本期增加金额	519,459.34	1,852,747.03	2,769,580.66	51,709.40	469,854.79	5,663,351.22
(1) 购置	243,002.44	171,243.31	-	51,709.40	178,607.01	644,562.16
(2) 在建工程转入	276,456.90	1,681,503.72	2,769,580.66	-	291,247.78	5,018,789.06
3.本期减少金额	3,604,607.36	-	-	959,258.62	-	4,563,865.98
(1) 处置或报废	-	-	-	959,258.62	-	959,258.62
(2) 其他转出	3,604,607.36	-	-	-	-	3,604,607.36
4.期末余额	95,341,437.85	273,034,409.04	102,614,757.41	23,575,994.35	6,184,864.20	500,751,462.85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16,793,401.17	67,877,811.55	32,464,935.16	18,247,697.04	3,125,610.23	138,509,455.15
2.本期增加金额	3,561,060.76	13,359,347.14	8,498,344.33	1,070,424.35	661,281.98	27,150,458.56
(1) 计提	3,561,060.76	13,359,347.14	8,498,344.33	1,070,424.35	661,281.98	27,150,458.56
(2) 其他	-	-	-	-	-	-
3.本期减少金额	1,103,172.74	-	-	860,806.54	-	1,963,979.28
(1) 处置或报废	-	-	-	860,806.54	-	860,806.54
(2) 其他转出	1,103,172.74	-	-	-	-	1,103,172.74
4.期末余额	19,251,289.19	81,237,158.69	40,963,279.49	18,457,314.85	3,786,892.21	163,695,934.43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	-	-	-	-	-
2.本期增加金额	-	-	-	-	-	-
(1) 计提	-	-	-	-	-	-
3.本期减少金额	-	-	-	-	-	-
(1) 处置或报废	-	-	-	-	-	-
4.期末余额	-	-	-	-	-	-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76,090,148.66	191,797,250.35	61,651,477.92	5,118,679.50	2,397,971.99	337,055,528.42
2.期初账面价值	81,633,184.70	203,303,850.46	67,380,241.59	6,235,846.53	2,589,399.18	361,142,522.46

② 2017 年度

项 目	房屋建筑物 及构筑物	输气管线	机械设备	运输工具	办公及其他	合 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91,475,186.52	259,282,753.03	96,284,537.21	27,145,775.62	4,928,650.45	479,116,902.83
2.本期增加金额	8,606,883.45	11,898,908.98	3,627,677.54	683.76	786,358.96	24,920,512.69

(1) 购置	3,046,600.27	62,698.12	199,733.74	683.76	446,078.22	3,755,794.11
(2) 在建工程转入	5,560,283.18	11,836,210.86	3,427,943.80	-	340,280.74	21,164,718.58
3.本期减少金额	1,655,484.10	-	67,038.00	2,662,915.81	-	4,385,437.91
(1) 处置或报废	-	-	67,038.00	2,662,915.81	-	2,729,953.81
(2) 其他转出	1,655,484.10	-	-	-	-	1,655,484.10
4.期末余额	98,426,585.87	271,181,662.01	99,845,176.75	24,483,543.57	5,715,009.41	499,651,977.61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12,452,727.47	51,455,808.14	21,465,999.84	17,722,707.96	2,266,564.34	105,363,807.75
2.本期增加金额	4,596,301.58	16,629,846.15	10,832,731.38	2,682,543.40	867,290.32	35,608,712.83
(1) 计提	4,596,301.58	16,629,846.15	10,832,731.38	2,682,543.40	867,290.32	35,608,712.83
(2) 其他	-	-	-	-	-	-
3.本期减少金额	255,627.88	-	49,883.23	2,157,554.32	-	2,463,065.43
(1) 处置或报废	-	-	49,883.23	2,157,554.32	-	2,207,437.55
(2) 其他转出	255,627.88	-	-	-	-	255,627.88
4.期末余额	16,793,401.17	68,085,654.29	32,248,847.99	18,247,697.04	3,133,854.66	138,509,455.15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	-	-	-	-	-
2.本期增加金额	-	-	-	-	-	-
(1) 计提	-	-	-	-	-	-
3.本期减少金额	-	-	-	-	-	-
(1) 处置或报废	-	-	-	-	-	-
4.期末余额	-	-	-	-	-	-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81,633,184.70	203,096,007.72	67,596,328.76	6,235,846.53	2,581,154.75	361,142,522.46
2.期初账面价值	79,022,459.05	207,826,944.89	74,818,537.37	9,423,067.66	2,662,086.11	373,753,095.08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截止 2018 年 9 月 30 日，公司尚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账面价值总额为 17,426,330.94 元。

(3) 2018 年 9 月 30 日固定资产余额未发生减值情形，故未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4) 2018 年 9 月 30 日固定资产抵押情况详见本附注五、4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10.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项 目	2018 年 9 月 30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中压管网工程	3,726,081.73	-	3,726,081.73	343,836.51	-	343,836.51
加气站工程	7,318,582.72	-	7,318,582.72	9,500,526.74	-	9,500,526.74
其他零星工程	334,489.53	-	334,489.53	96,600.01	-	96,600.01
工程物资	2,023,233.14	-	2,023,233.14	1,335,913.16	-	1,335,913.16
合 计	13,402,387.12	-	13,402,387.12	11,276,876.42	-	11,276,876.42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① 2018 年 1-9 月

项目名称	预算数 (万元)	2018 年 1 月 1 日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 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 减少金额	2018 年 9 月 30 日
阿克陶光正燃气 41 团加气站项目	550.00	1,936,086.30	19,251.68	-	-	1,955,337.98
喀什光正燃气叶城和田路加油站合建 CNG 加气站子站项目	250.00	2,318,655.99	112,083.40	2,430,739.39	-	-
巴楚光正燃气图巴公路加气站建设项目	250.00	1,652,529.27	151,228.04	-	-	1,803,757.31
光正燃气红旗农场压缩机改造项目	100.00	934,149.92	155,498.27	1,089,648.19	-	-
合 计	-	6,841,421.48	438,061.39	3,520,387.58	-	3,759,095.29

(续上表)

项目名称	工程累计投入 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	利息资本化 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 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 本化率(%)	资金来源
阿克陶光正燃气 41 团加气站项目	35.55	40.00	-	-	-	自筹
喀什光正燃气叶城和田路加油站合建 CNG 加气站子站项目	100.00	100.00	-	-	-	自筹

巴楚光正燃气图巴公路加气站建设项目	72.15	70.00	-	-	-	自筹
光正燃气红旗农场压缩机改造项目	100.00	100.00	-	-	-	自筹
合 计	-	-	-	-	-	-

②2017 年度

项目名称	预算数 (万元)	2017 年 1 月 1 日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 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 减少金额	2017 年 12 月 31 日
阿克陶光正燃气 41 团加气站项目	550.00	1,111,012.66	825,073.64	-	-	1,936,086.30
喀什光正燃气叶城和田路加油站合建 CNG 加气站子站项目	250.00	1,996,871.97	321,784.02	-	-	2,318,655.99
岳普湖光正燃气西城区加气站	610.86	4,533,337.24	943,987.18	5,477,324.42	-	-
巴楚光正燃气图巴公路加气站建设项目	250.00	-	1,652,529.27	-	-	1,652,529.27
光正燃气红旗农场压缩机改造项目	100.00	-	934,149.92	-	-	934,149.92
合 计	-	7,641,221.87	4,677,524.03	5,477,324.42	-	6,841,421.48

(续上表)

项目名称	工程累计投入 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 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 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 本化率(%)	资金来源
阿克陶光正燃气 41 团加气站项目	35.20	40.00	-	-	-	自筹
喀什光正燃气叶城和田路加油站合建 CNG 加气站子站项目	92.75	90.00	-	-	-	自筹
岳普湖光正燃气西城区加气站	100.00	100.00	-	-	-	自筹
巴楚光正燃气图巴公路加气站建设项目	66.10	70.00	-	-	-	自筹
光正燃气红旗农场压缩机改造项目	93.41	90.00	-	-	-	自筹
合 计	-	-	-	-	-	-

(3) 2018 年 9 月 30 日在建工程余额未发生减值迹象，故未计提减值准备。

11.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①2018 年 1-9 月

项 目	土地使用权	特许经营权	软件及其他	合 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8,696,970.70	6,000,000.00	120,237.06	24,817,207.76
2.本期增加金额	66,000.00	-	-	66,000.00
(1) 购置	66,000.00	-	-	66,000.00
3.本期减少金额	-	-	-	-
(1) 处置	-	-	-	-
(2) 其他减少	-	-	-	-
4.期末余额	18,762,970.70	6,000,000.00	120,237.06	24,883,207.76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1,325,737.17	654,166.74	39,349.03	2,019,252.94
2.本期增加金额	357,891.88	150,000.03	23,328.63	531,220.54
(1) 计提	357,891.88	150,000.03	23,328.63	531,220.54
3.本期减少金额	-	-	-	-
(1) 处置	-	-	-	-
4.期末余额	1,683,629.05	804,166.77	62,677.66	2,550,473.48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	-	-	-
2.本期增加金额	-	-	-	-
3.本期减少金额	-	-	-	-
4.期末余额	-	-	-	-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7,079,341.65	5,195,833.23	57,559.40	22,332,734.28
2.期初账面价值	17,371,233.53	5,345,833.26	80,888.03	22,797,954.82

②2017 年度

项 目	土地使用权	特许经营权	软件及其他	合 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7,619,560.70	6,000,000.00	52,930.26	23,672,490.96
2.本期增加金额	1,077,410.00	-	67,306.80	1,144,716.80
(1) 购置	1,077,410.00	-	67,306.80	1,144,716.80
3.本期减少金额	-	-	-	-

(1) 处置	-	-	-	-
(2) 其他减少	-	-	-	-
4.期末余额	18,696,970.70	6,000,000.00	120,237.06	24,817,207.76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858,585.93	454,166.70	20,583.77	1,333,336.40
2.本期增加金额	467,151.24	200,000.04	18,765.26	685,916.54
(1) 计提	467,151.24	200,000.04	18,765.26	685,916.54
3.本期减少金额	-	-	-	-
(1) 处置	-	-	-	-
4.期末余额	1,325,737.17	654,166.74	39,349.03	2,019,252.94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	-	-	-
2.本期增加金额	-	-	-	-
3.本期减少金额	-	-	-	-
4.期末余额	-	-	-	-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7,371,233.53	5,345,833.26	80,888.03	22,797,954.82
2.期初账面价值	16,760,974.77	5,545,833.30	32,346.49	22,339,154.56

(2) 2018 年 9 月 30 日无形资产余额未发生减值情形，故未计提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截止 2018 年 9 月 30 日，公司尚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账面价值总额为 423,680.43 元。

(4) 无形资产抵押情况详见本附注五、41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12. 长期待摊费用

项 目	2018 年 1 月 1 日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2018 年 9 月 30 日
装修费	494,323.09	129,041.65	197,908.71	-	425,456.03
合 计	494,323.09	129,041.65	197,908.71	-	425,456.03

(续上表)

项 目	2017 年 1 月 1 日	本期 增加额	本期 摊销额	其他 减少额	2017 年 12 月 31 日
装修费	504,145.74	105,385.62	115,208.27	-	494,323.09
合 计	504,145.74	105,385.62	115,208.27	-	494,323.09

13.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 目	2018 年 9 月 30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7,692,420.81	1,153,863.12	7,469,054.51	1,119,527.56
递延收益	4,682,730.17	702,409.53	5,294,548.77	794,182.32
未弥补亏损	1,068,663.45	160,299.52	2,083,102.93	312,465.44
合 计	13,443,814.43	2,016,572.17	14,846,706.21	2,226,175.32

(2)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项 目	2018 年 9 月 30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坏账准备	18,558,703.61	14,189,223.63
未弥补亏损	6,196,129.57	12,732,519.83
合 计	24,754,833.18	26,921,743.46

14. 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 目	2018 年 9 月 30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预付工程设备款	175,993.00	286,993.00
合 计	175,993.00	286,993.00

15. 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项 目	2018 年 9 月 30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抵押借款（注 1）	20,000,000.00	20,000,000.00
质押借款（注 2）	20,000,000.00	20,000,000.00

保证借款（注 3）	10,000,000.00	30,000,000.00
合 计	50,000,000.00	70,000,000.00

注 1：2018 年 9 月 30 日抵押借款余额中，公司以土地使用权提供抵押向中国建设银行克孜勒苏柯尔克孜自治州支行取得借款余额为 2,000.00 万元，并由光正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注 2：2018 年 9 月 30 日质押借款余额中，公司以将其持有的南江建设 100%股权作为质押物向中国建设银行克孜勒苏柯尔克孜自治州支行取得短期借款余额为 2,000.00 万元。

注 3：2018 年 9 月 30 日担保借款余额中，由光正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提供信用担保向中国建设银行克孜勒苏柯尔克孜自治州支行取得借款余额为 1,000.00 万元。

（2）截止 2018 年 9 月 30 日止，本公司无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

16.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1）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明细

项 目	2018 年 9 月 30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票据	-	-
应付账款	33,812,346.34	30,546,978.60
合 计	33,812,346.34	30,546,978.60

（2）应付账款列示

项 目	2018 年 9 月 30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货款	8,894,431.48	15,083,506.71
应付工程款	17,501,463.20	8,501,607.47
应付设备款	3,690,895.79	4,153,691.59
应付运费	937,567.90	1,000,056.27
其 他	2,787,987.97	1,808,116.56
合 计	33,812,346.34	30,546,978.60

（3）2018 年 9 月 30 日无账龄超过一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17. 预收款项

(1) 预收款项列示

项 目	2018 年 9 月 30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预收天然气款	15,131,943.31	17,684,618.92
预收安装费	8,540,158.80	5,917,708.50
其他	174,197.85	2,643,388.68
合 计	23,846,299.96	26,245,716.10

(2) 2018 年 9 月 30 日无账龄超过一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18. 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①2018 年 1-9 月

项 目	2018 年 1 月 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8 年 9 月 30 日
短期薪酬	3,544,182.25	16,416,508.53	17,271,483.52	2,689,207.26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3,679.64	1,377,466.40	1,391,146.04	-
合 计	3,557,861.89	17,793,974.93	18,662,629.56	2,689,207.26

②2017 年度

项 目	2017 年 1 月 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7 年 12 月 31 日
短期薪酬	3,344,684.59	22,053,977.14	21,854,479.48	3,544,182.25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7,622.50	1,638,314.35	1,642,257.21	13,679.64
合 计	3,362,307.09	23,692,291.49	23,496,736.69	3,557,861.89

(2) 短期薪酬列示

①2018 年 1-9 月

项 目	2018 年 1 月 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8 年 9 月 30 日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3,456,490.92	15,339,561.97	16,169,636.30	2,626,416.59
职工福利费	5,951.40	187,527.30	189,999.51	3,479.19
社会保险费	7,882.40	682,337.62	690,220.02	-
其中：医疗保险费	6,403.52	537,702.74	544,106.26	-
工伤保险费	1,109.16	108,548.53	109,657.69	-

生育保险费	369.72	36,086.35	36,456.07	-
住房公积金	-	-	-	-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73,857.53	207,081.64	221,627.69	59,311.48
合 计	3,544,182.25	16,416,508.53	17,271,483.52	2,689,207.26

②2017 年度

项 目	2017 年 1 月 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3,155,566.68	20,511,837.46	20,210,913.22	3,456,490.92
职工福利费	-	365,445.12	359,493.72	5,951.40
社会保险费	9,581.15	855,618.27	857,317.02	7,882.40
其中：医疗保险费	7,700.00	682,854.22	684,150.70	6,403.52
工伤保险费	1,417.40	128,868.26	129,176.50	1,109.16
生育保险费	463.75	43,895.79	43,989.82	369.72
住房公积金	-	-	-	-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79,536.76	321,076.29	426,755.52	73,857.53
合 计	3,344,684.59	22,053,977.14	21,854,479.48	3,544,182.25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①2018 年 1-9 月

项 目	2018 年 1 月 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8 年 9 月 30 日
1. 基本养老保险	13,309.92	1,341,327.01	1,354,636.93	-
2. 失业保险费	369.72	36,139.39	36,509.11	-
合 计	13,679.64	1,377,466.40	1,391,146.04	-

②2017 年度

项 目	2017 年 1 月 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7 年 12 月 31 日
1. 基本养老保险	16,695.00	1,586,137.81	1,589,522.89	13,309.92
2. 失业保险费	927.50	52,176.54	52,734.32	369.72
合 计	17,622.50	1,638,314.35	1,642,257.21	13,679.64

19. 应交税费

项 目	2018 年 9 月 30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企业所得税	384,641.73	400,787.67

增值税	604,049.19	1,837,995.11
房产税	241,367.25	117,621.75
土地使用税	47,896.37	12,228.90
城建税	13,003.08	144,751.82
教育费附加	16,341.17	64,826.43
地方教育费附加	10,894.10	43,217.62
个人所得税	13,763.87	3,639,066.20
印花税	6,846.06	33,629.14
其他	-	12,137.12
合 计	1,338,802.82	6,306,261.76

2018 年 9 月 30 日应交税费余额较 2017 年 12 月 31 日余额减少了 78.77%，主要系 2018 年 9 月 30 日应交个人所得税减少所致。

20. 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项 目	2018 年 9 月 30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往来款	12,126,131.42	2,384,282.19
保证金及押金	463,880.00	403,880.00
应付利息	102,599.98	150,502.77
备用金及其他	331,092.46	357,205.61
合 计	13,023,703.86	3,295,870.57

(2) 应付利息

项 目	2018 年 9 月 30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借款应付利息	102,599.98	150,502.77
合 计	102,599.98	150,502.77

(3) 2018 年 9 月 30 日其他应付款余额较 2017 年 12 月 31 日余额增长了 295.15%，主要系应付往来款增加影响所致。

(4) 2018 年 9 月 30 日无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情况。

21. 递延收益

项 目	2018 年 1 月 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8 年 9 月 30 日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5,294,548.77	-	611,818.60	4,682,730.17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续上表)

项 目	2017 年 1 月 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6,110,306.91	-	815,758.14	5,294,548.77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注：政府补助披露详见附注十、政府补助。

22. 实收资本

报告期内实收资本的增减变动情况如下：

①2018 年 1-9 月

股东名称	2018 年 1 月 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8 年 9 月 30 日
光正能源有限公司	440,000,000.00	-	-	440,000,000.00

②2017 年度

股东名称	2017 年 1 月 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光正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4,080,000.00	-	204,080,000.00	-
光正能源有限公司	-	440,000,000.00	-	440,000,000.00

报告期内实收资本变化情况详见附注“一、公司的基本情况”。

23. 资本公积

报告期内资本公积的增减变动情况如下：

项 目	2018 年 1-9 月	2017 年度
期初金额	88,250,098.12	88,250,098.12
其中：资本溢价	88,250,098.12	88,250,098.12

其他资本公积	-	-
本期增加	-	-
其中：资本溢价	-	-
其他资本公积	-	-
本期减少	-	-
其中：资本溢价	-	-
其他资本公积	-	-
期末金额	88,250,098.12	88,250,098.12
其中：资本溢价	88,250,098.12	88,250,098.12
其他资本公积	-	-

24. 专项储备

安全生产费	2018 年 1-9 月	2017 年度
期初余额	3,403,745.31	3,389,962.20
本期增加	4,321,519.69	5,286,071.64
本期减少	2,290,634.48	5,272,288.53
期末余额	5,434,630.52	3,403,745.31

本公司安全生产费系按照《关于印发《企业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管理办法》的通知》（财企[2012]16 号）的规定计提和使用。

25. 盈余公积

报告期内盈余公积的增减变动情况如下：

法定盈余公积金	2018 年 1-9 月	2017 年度
期初金额	3,309,783.33	1,005,069.03
本期增加	-	2,304,714.30
本期减少	-	-
期末金额	3,309,783.33	3,309,783.33

报告期内盈余公积增加系本公司按《公司法》及本公司章程有关规定，按各期母公司净利润 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

26. 未分配利润

项 目	2018 年 1-9 月	2017 年度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16,022,099.22	27,520,329.89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	-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16,022,099.22	27,520,329.89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3,485,492.36	17,098,151.18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	2,304,714.30
应付普通股股利	20,686,158.74	26,291,667.55
期末未分配利润	8,821,432.84	16,022,099.22

27. 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1）营业收入**

项 目	2018 年 1-9 月		2017 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57,664,579.86	113,312,685.08	230,475,774.76	165,706,264.80
其他业务	6,149,355.53	5,065,073.13	3,241,400.16	3,924,802.00
合 计	163,813,935.39	118,377,758.21	233,717,174.92	169,631,066.80

（2）主营业务（分产品）

项 目	2018 年 1-9 月		2017 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天然气销售	122,186,417.19	89,700,757.80	162,276,174.38	120,670,444.77
供暖收入	9,542,918.20	13,755,528.84	17,432,592.13	21,952,895.87
安装业务	23,792,898.35	7,811,826.96	40,942,764.64	15,674,106.45
管网工程	2,142,346.12	2,044,571.48	9,824,243.61	7,408,817.71
合 计	157,664,579.86	113,312,685.08	230,475,774.76	165,706,264.80

（3）公司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① 2018 年 1-9 月**

客户名称	金额	占公司本期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克州华辰能源有限公司	15,912,165.56	9.71

阿图什市国泰热力有限公司	7,481,217.23	4.57
伽师县民生燃气有限责任公司	3,634,048.49	2.22
阿图什市鸿运发纸业有限公司	3,448,486.75	2.11
新疆东岭矿业有限公司	2,551,045.89	1.56
合 计	33,026,963.92	20.17

② 2017 年度

客户名称	金额	占公司本期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克州华辰能源有限公司	25,753,311.25	11.02
阿图什市国泰热力有限公司	14,575,345.75	6.24
疏勒县民生燃气有限责任公司	6,338,036.79	2.71
伽师工业园区管理委员会	5,429,885.59	2.32
伽师县民生燃气有限责任公司	4,269,901.55	1.83
合 计	56,366,480.93	24.12

28. 税金及附加

项 目	2018 年 1-9 月	2017 年度
营业税	-	88,293.55
城市维护建设税	301,018.67	726,943.59
教育费附加	166,857.77	360,296.86
地方教育费附加	111,238.47	229,891.12
房产税	340,275.38	423,857.26
土地使用税	121,014.19	181,694.76
印花税	86,563.82	273,934.38
车船使用税	7,306.80	17,730.00
其他	14,262.88	104,950.70
合 计	1,148,537.98	2,407,592.22

29. 销售费用

项 目	2018 年 1-9 月	2017 年度
职工薪酬	548,904.63	838,606.15
安全生产费	4,322,339.69	5,434,971.35
折旧及摊销	595,648.76	829,325.43

维护运营费	361,274.35	722,983.16
办公差旅费	242,415.61	326,143.00
广告宣传费	16,741.73	114,583.95
车辆使用费	148,027.48	325,232.61
其他	790,542.12	1,334,995.86
合 计	7,025,894.37	9,926,841.51

30. 管理费用

项 目	2018 年 1-9 月	2017 年度
中介及咨询服务费	3,810,838.13	453,579.40
职工薪酬	7,368,925.94	9,877,498.76
办公差旅费	702,127.80	808,223.06
折旧及摊销	2,403,575.74	3,371,692.44
水电费	115,428.99	175,281.67
业务招待费	239,606.14	444,657.54
车辆使用费	236,458.16	442,820.15
租赁费	698,095.87	2,091,436.57
其他	743,405.91	550,990.81
合 计	16,318,462.68	18,216,180.40

31. 财务费用

项 目	2018 年 1-9 月	2017 年度
利息支出	2,268,583.34	4,601,130.49
减：利息收入	59,660.30	120,555.91
利息净支出	2,208,923.04	4,480,574.58
银行手续费	124,530.37	825,566.66
合 计	2,333,453.41	5,306,141.24

32. 资产减值损失

项 目	2018 年 1-9 月	2017 年度
坏账损失	4,592,846.28	8,835,760.14
合 计	4,592,846.28	8,835,760.14

33. 其他收益**(1) 其他收益明细**

项 目	2018 年 1-9 月	2017 年度
政府补助	611,818.60	815,758.14
合 计	611,818.60	815,758.14

(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补助项目	2018 年 1-9 月	2017 年度	与资产/收益相关
喀什地区伽师县城镇天然气气化工程项目	300,000.00	400,000.00	与资产相关
麦盖提县城镇天然气气化工程项目	311,818.60	415,758.14	与资产相关
合 计	611,818.60	815,758.14	-

34. 投资收益

项 目	2018 年 1-9 月	2017 年度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	-7,162.58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841,186.54	-
合 计	841,186.54	-7,162.58

35. 资产处置收益

项 目	2018 年 1-9 月	2017 年度
处置未划分为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生产性生物资产及无形资产的处置利得或损失	190,585.85	84,481.45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190,585.85	84,481.45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	-
合 计	190,585.85	84,481.45

36. 营业外收入

项 目	2018 年 1-9 月	2017 年度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	86,002.56	757,868.36	86,002.56
罚没收入	14,700.00	105,763.00	14,700.00

其他	111,177.81	30,373.02	111,177.81
合 计	211,880.37	894,004.38	211,880.37

37. 营业外支出

项 目	2018 年 1-9 月	2017 年度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债务重组损失	-	1,907,561.41	-
捐赠支出	30,582.00	41,593.00	30,582.00
罚款支出	131,528.20	124,981.05	131,528.20
其他	4,323.86	131,915.30	4,323.86
合 计	166,434.06	2,206,050.76	166,434.06

38. 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的组成

项 目	2018 年 1-9 月	2017 年度
当期所得税费用	2,012,151.20	2,912,659.48
递延所得税费用	209,603.15	-1,015,026.27
合 计	2,221,754.35	1,897,633.21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 目	2018 年 1-9 月	2017 年度
利润总额	15,706,019.76	18,974,623.24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2,355,902.96	2,846,193.49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2,372,556.65	-3,102,256.31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	-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410,102.32	225,885.78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	-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533,266.82	1,840,254.43
其他	295,038.90	87,555.82
所得税费用	2,221,754.35	1,897,633.21

39. 现金流量表项目注释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2018 年 1-9 月	2017 年度
往来款	18,423,444.66	27,097,354.60
政府补助款	86,002.56	757,868.36
罚款、赔偿款	14,700.00	105,763.00
其他	111,177.81	28,222.59
合 计	18,635,325.03	27,989,208.55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2018 年 1-9 月	2017 年度
销售费用	4,034,783.62	6,698,238.69
管理费用	5,769,322.46	3,178,424.35
财务费用	124,530.37	825,566.66
营业外支出	164,894.37	160,884.48
支付保证金、押金及其他往来款等	11,095,087.06	37,185,569.15
合 计	21,188,617.88	48,048,683.33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2018 年 1-9 月	2017 年度
利息收入	59,660.30	120,555.91
合 计	59,660.30	120,555.91

(4)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2018 年 1-9 月	2017 年度
光正集团归还借款	179,561,370.00	89,257,850.48
光正能源归还借款	13,878,149.05	132,243,836.07
合 计	193,439,519.05	221,501,686.55

(5)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2018 年 1-9 月	2017 年度
光正集团借款	181,944,684.66	328,524,366.65
光正能源借款	28,349,929.26	130,737,037.35

合 计	210,294,613.92	459,261,404.00
-----	----------------	----------------

40.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2018 年 1-9 月	2017 年度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3,484,265.41	17,076,990.03
加: 资产减值准备	4,592,846.28	8,835,760.14
固定资产折旧、投资性房地产折旧	27,257,725.77	35,608,712.83
无形资产摊销	531,220.54	685,916.54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97,908.71	115,208.2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 (收益以“-”号填列)	-190,585.85	-84,481.45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收益以“-”号填列)	-	-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 (收益以“-”号填列)	-	-
财务费用 (收益以“-”号填列)	2,208,923.04	4,480,574.58
投资损失 (收益以“-”号填列)	-841,186.54	7,162.58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 (增加以“-”号填列)	209,603.15	-1,015,026.27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 (减少以“-”号填列)	-	-
存货的减少 (增加以“-”号填列)	-5,790,197.15	-3,833,092.66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 (增加以“-”号填列)	-15,647,025.27	43,846,009.41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 (减少以“-”号填列)	22,983,757.70	-41,680,230.27
其他	2,030,885.21	13,783.1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1,028,141.00	64,057,286.84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	-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	-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	-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5,613,126.39	29,653,166.91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29,653,166.91	33,602,052.36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	-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4,040,040.52	-3,948,885.45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构成情况

项 目	2018 年 1-9 月	2017 年度
一、现金	15,613,126.39	29,653,166.91
其中：库存现金	153,444.82	751,707.86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5,459,681.57	28,901,459.05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	-
二、现金等价物	-	-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	-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5,613,126.39	29,653,166.91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	-

41.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项 目	2018 年 9 月 30 日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固定资产（注 1）	94,135,586.63	抵押给银行
无形资产（注 2）	5,706,714.75	抵押给银行
合计	99,842,301.38	-

注 1：2017 年 8 月 11 日，光正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与乌鲁木齐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元支行签署了《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取得借款 13,000.00 万元，借款年利率为 5.22%，借款期限为 2017 年 8 月 11 日至 2018 年 8 月 11 日。本公司及托克逊县鑫天山燃气有限公司与乌鲁木齐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元支行签订《最高额抵押合同》，本公司以账面价值为 94,135,586.63 元的管网为上述借款提供抵押担保。担保期限为 2016 年 7 月至 2021 年 7 月。

注 2：2016 年 4 月 11 日，光正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分行签订了《贷款借款合同》，取得借款 10,000.00 万元，借款期限为 2016 年 4 月 11 日至 2019 年 4 月 11 日。本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伽师燃气、麦盖提

燃气、岳普湖燃气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分行签订《抵押合同》，以账面价值为 4,666,403.68 元的 6 座加气站土地使用权作为抵押，为光正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自 2016 年 4 月 11 日至 2019 年 4 月 11 日期间签署的合同主债权提供担保。

2017 年 12 月 15 日，本公司与中国建设银行克孜勒苏柯尔克孜自治州支行签订《贷款借款合同》，取得短期借款 2,000.00 万元，借款期限为 2017 年 12 月 20 日至 2018 年 12 月 20 日。同时，本公司与中国建设银行克孜勒苏柯尔克孜自治州支行签订《抵押合同》，以账面价值为 1,040,311.07 元的一座加气站土地使用权作为抵押，为本公司自 2017 年 11 月 7 日至 2018 年 3 月 31 日期间签署的合同主债权提供担保。

六、合并范围的变更

1、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报告期内未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2、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报告期内未发生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3、报告期内新设子公司

公司名称	成立时间	注册资本	取得方式
巴楚燃气	2017-11-24	500,000.00	新设

4、报告期内注销子公司

2017 年 9 月 8 日，公司召开了股东会会议，会议通过了解散、停止经营阿克苏光正燃气有限公司的决定。2018 年 5 月 8 日，阿克苏燃气完成工商注销登记手续。

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	-------	-----	------	---------	------

				直接	间接	
阿克陶光正燃气有限公司	新疆阿克陶县	新疆阿克陶县	天然气销售	100.00	-	非同一控制合并
伽师县光正燃气有限公司	新疆伽师县	新疆伽师县	天然气销售	100.00	-	非同一控制合并
麦盖提光正燃气有限公司	新疆麦盖提县	新疆麦盖提县	天然气销售	100.00	-	非同一控制合并
疏附县光正燃气有限公司	新疆疏附县	新疆疏附县	天然气销售	100.00	-	非同一控制合并
岳普湖县光正燃气有限公司	新疆岳普湖县	新疆岳普湖县	天然气销售	100.00	-	非同一控制合并
新疆天能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新疆伽师县	新疆伽师县	天然气入户安装	100.00	-	非同一控制合并
新疆光正南江燃气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新疆喀什	新疆喀什	天然气入户安装	100.00	-	设立
阿图什市光正热力有限责任公司	新疆阿克苏市	新疆阿克苏市	热力生产和供应	100.00	-	设立
喀什光正燃气有限责任公司	新疆疏勒县	新疆疏勒县	天然气销售	100.00	-	设立
和田光正燃气有限公司	新疆和田市	新疆和田市	天然气销售	70.00	-	设立
巴楚县光正燃气有限公司	新疆巴楚县	新疆巴楚县	天然气销售	-	100.00	设立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2018年9月30日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和田光正燃气有限公司	30.00	-1,226.95	-	171,566.39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子公司名称	2018年9月30日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和田光正燃气有限公司	1,300.34	1,424.92	2,725.26	597,503.95	-	597,503.95

(续上表)

子公司名称	2017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和田光正燃气有限公司	1,668.60	3,284.50	4,953.10	595,641.95	-	595,641.95

(续 表)

子公司名称	2018 年 1-9 月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和田光正燃气有限公司	-	-4,089.84	-4,089.84	-1,170.00

(续上表)

子公司名称	2017 年度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和田光正燃气有限公司	-	-70,537.15	-70,537.15	-1,951.00

2. 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合营企业						
阿图什兴源热力有限责任公司	新疆阿图什市	新疆阿图什市	供热	50.00	-	权益法
联营企业						
泽普县塔源燃气有限责任公司(注)	新疆喀什地区	新疆喀什地区	燃气销售	49.00	-	权益法

注：公司于 2018 年 3 月 29 日将其持有泽普县塔源燃气有限责任公司的全部股权对外转让。

(2)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2018 年 1 月 1 日累积未确认的损失	本期未确认的损失 (或本期分享的净利润)	2018 年 9 月 30 日累积未确认的损失
阿图什兴源热力有限责任公司	-594,490.95	248.19	-594,242.76

(续表)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2017 年 1 月 1 日累积未确认的损失	本期未确认的损失 (或本期分享的净利润)	2017 年 12 月 31 日累积未确认的损失
阿图什兴源热力有限责任公司	-594,753.92	262.97	-594,490.95

八、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公司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源于本公司在经营过程中所确认的各类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包括：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和市场风险。

本公司与金融工具相关的各类风险的管理目标和政策的制度由本公司管理层负责。经营管理层通过职能部门负责日常的风险管理。

1.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未能履行义务从而导致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由于会计准则规定“金融工具的账面价值能代表最大信用风险敞口的，无需提供此项披露”，而本公司资产负债表中的金融资产是按照会计准则规定的抵消条件予以抵销，并在此基础上扣除了减值损失后的金额列示的，所以，本项内容此处不再单独披露。

已发生单项减值的金融资产的分析

项目名称	2018 年 9 月 30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减值损失	账面余额	减值损失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2,379,784.96	2,379,784.96	2,379,784.96	2,379,784.96
合 计	2,379,784.96	2,379,784.96	2,379,784.96	2,379,784.96

2.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本公司的政策是确保拥有充足的现金以偿还到期债务。

金融负债到期期限分析：

项目名称	2018 年 9 月 30 日			
	1 年以内	1 至 2 年	2 至 3 年	3 年以上
短期借款	50,000,000.00	-	-	-
应付账款及应付票据	33,812,346.34	-	-	-
其他应付款	13,023,703.86	-	-	-
合 计	96,836,050.20	-	-	-

(续 表)

项目名称	2017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1 至 2 年	2 至 3 年	3 年以上
短期借款	70,000,000.00	-	-	-
应付账款及应付票据	30,546,978.60	-	-	-
其他应付款	3,295,870.57	-	-	-
合 计	103,842,849.17	-	-	-

3. 市场风险

金融工具的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利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面临的利率风险主要来源于银行短期借款。公司通过建立良好的银企关系，对授信额度、授信品种以及授信期限进行合理的设计，保障银行授信额度充足，满足公司各类长短期融资需求。

九、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关联方的认定标准：一方控制、共同控制另一方或对另一方施加重大影响，以及两方或两方以上同受一方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构成关联方。

1. 母公司或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本公司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万元)	母公司对本公 司的持股比例 (%)	母公司对本公 司的表决权 比例(%)
光正能源有限 公司	乌鲁木齐市	燃气、石油销 售；燃气管网工 程	40,000.00	100.00	100.00

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光正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 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

本公司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3. 本公司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1) 本公司重要的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公司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2)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阿图什兴源热力有限责任公司	合营企业
泽普县塔源燃气有限责任公司	联营企业

4. 本公司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托克逊县鑫天山燃气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制人控制
巴州伟博公路养护服务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制人控制
哈密安迅达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制人控制
新源县光正燃气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制人控制
新疆光正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制人控制
新疆天宇能源科技发展公司	受同一控制人控制

5. 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①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18 年 1-9 月	2017 年度
光正集团	咨询服务	2,884,443.72	-
合 计	--	2,884,443.72	-

②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18 年 1-9 月	2017 年度
新源县光正燃气有限公司	工程劳务	69,391.00	-
合 计	--	69,391.00	-

(3) 关联担保情况

①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光正燃气有限公司	光正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30,000,000.00	2016/7/1	2021/7/1	否
光正燃气有限公司	光正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2016/4/11	2019/4/11	否
伽师光正燃气有限公司	光正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2016/4/11	2019/4/11	否
麦盖提光正燃气有限公司	光正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2016/4/11	2019/4/11	否
岳普湖县光正燃气有限公司	光正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2016/4/11	2019/4/11	否

②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光正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光正燃气有限公司	30,000,000.00	2016/9/29	2017/8/29	是
光正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光正燃气有限公司	30,000,000.00	2016/12/6	2017/12/6	是
光正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光正燃气有限公司	30,000,000.00	2017/7/28	2018/7/27	是
光正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光正燃气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16/10/28	2017/10/27	是
光正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光正燃气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17/11/15	2018/11/14	否
光正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光正燃气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17/12/20	2018/12/20	否
光正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光正燃气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18/9/12	2019/9/11	否

(4) 关联方资金拆借

①2018年1-9月

关联方	期初拆出金额	本期拆出金额	本期拆入金额	计付利息	期末拆出金额
光正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89,172,355.41	181,944,684.66	179,561,370.00	-	191,555,670.07
光正能源有限公司	3,187,926.10	28,349,929.26	13,878,149.05	-	17,659,706.31
合 计	192,360,281.51	210,294,613.92	193,439,519.05	-	209,215,376.38

②2017年度

关联方	期初拆出金额	本期拆出金额	本期拆入金额	计付利息	期末拆出金额
光正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50,094,160.76	328,524,366.65	89,257,850.48	-	189,172,355.41
光正能源有限公司	4,694,724.82	130,737,037.35	132,243,836.07	-	3,187,926.10
合 计	-45,399,435.94	459,261,404.00	221,501,686.55	-	192,360,281.51

6.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18 年 9 月 30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托克逊县鑫天山燃气有限公司	66,802.98	-	349,287.74	-
应收账款	哈密安迅达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312,222.19	-	312,222.19	-
应收账款	新源县光正燃气有限公司	353,917.40	-	327,283.00	-
其他应收款	光正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91,555,670.07	-	189,172,355.41	-
其他应收款	新源县光正燃气有限公司	7,224,289.86	-	9,156,031.60	-
其他应收款	光正能源有限公司	17,659,706.31	-	3,187,926.10	-
其他应收款	哈密安迅达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769,882.39	-	988,295.05	-
其他应收款	新疆光正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80,000.00	-	80,000.00	-
其他应收款	阿图什新兴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500,000.00	-	500,000.00	-
其他应收款	吐鲁番市光正燃气有限公司	24,000.00	-	-	-

(2) 应付项目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18 年 9 月 30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账款	光正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356,066.94	-
其他应付款	新疆天宇能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	64,500.00
其他应付款	光正能源有限公司	65,636.62	12,316.41
其他应付款	光正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75,778.47	-

其他应付款	托克逊县鑫天山燃气有限公司	1,505,795.97	-
其他应付款	新源县光正燃气有限公司	464,500.00	-
其他应付款	吐鲁番市鑫天山燃气有限公司	200,000.00	-
其他应付款	巴州伟博公路养护服务有限公司	8,287,159.03	-

十、政府补助

(一)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明细表

(1) 2018 年 1-9 月

补助项目	种类	本期计入损益的金额	本期计入损益的列报项目
社会保险补贴	财政拨款	86,002.56	营业外收入
合 计	-	86,002.56	-

(2) 2017 年度

补助项目	种类	本期计入损益的金额	本期计入损益的列报项目
社会保险补贴	财政拨款	757,868.36	营业外收入
合 计	-	757,868.36	-

(二) 计入递延收益的政府补助明细

项 目	种类	2018 年 1 月 1 日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结转计入损益的金额	2018 年 9 月 30 日	本期结转计入损益的列报项目
麦盖提县城镇天然气气化工程项目	财政拨款	2,494,548.77	-	311,818.60	2,182,730.17	其他收益
伽师县城镇天然气气化工程项目	财政拨款	2,800,000.00	-	300,000.00	2,500,000.00	其他收益
合 计	-	5,294,548.77	-	611,818.60	4,682,730.17	-

(续上表)

项 目	种类	2017 年 1 月 1 日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结转计入损益的金额	2017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结转计入损益的列报项目
麦盖提县城镇天然气气化工程项目	财政拨款	2,910,306.91	-	415,758.14	2,494,548.77	其他收益
伽师县城镇天然气气化工程项目	财政拨款	3,200,000.00	-	400,000.00	2,800,000.00	其他收益
合 计	-	6,110,306.91	-	815,758.14	5,294,548.77	-

十一、承诺及或有事项

1. 重要的承诺事项

截至 2018 年 9 月 30 日止，本公司无需要重要的承诺事项。

2. 或有事项

截至 2018 年 9 月 30 日止，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或有事项。

十二、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2018 年 10 月 10 日，光正集团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减少注册资本的议案》。光正燃气有限公司拟减少注册资 23,592.00 万元，减资后光正燃气的注册资本由 44,000.00 万元减少至 20,408.00 万元。2018 年 11 月 30 日，光正燃气的减资工作全部完成，并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重新取得了阿图什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至此，光正燃气的注册资本为 20,408.00 万元。

除上述事项外，截至 2018 年 12 月 12 日止，本公司无需要披露其他的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三、其他重要事项

1.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不存在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2. 民事调解事项

2018 年 9 月 26 日，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克孜勒苏柯尔克孜自治州中级人民法院法院出具《民事调解书》，华辰能源公司与光正燃气自愿达成协议。协议约定内容为：（1）华辰能源公司承担光正燃气 2015-2017 年因暂按平价销售其天然气产生的税务损失 4,030,214.43 元，款项分三批次进行支付，其中 2018 年 9 月 30 日前支付 1,350,514.43 元、2018 年 11 月 10 日前支付 1,340,000.00 元、2018 年 12 月 20 日前支付 1,340,000.00 元。（2）该案件诉讼费 27,950.00 元于华辰能源公司在支付第二笔

款项一并支付。截止 2018 年 9 月 30 日，华辰能源已按照协议约定支付第一批款项金额。

3. 股权质押事项

光正能源持其有光正燃气 51%的股权质押给中国民生银行乌鲁木齐分行，系为光正集团向银行借款提供质押担保，担保主债权本金为 10,000.00 万元，担保期限自 2016 年 4 月 11 日至 2019 年 4 月 11 日。

4. 其他

2018 年 6 月 15 日，财政部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 2018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 号），该通知规定：

（1）资产负债表中：

①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行项目，反映资产负债表日以摊余成本计量的、企业因销售商品、提供服务等经营活动应收取的款项，以及收到的商业汇票，包括银行承兑汇票和商业承兑汇票。该项目应根据“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科目的期末余额，减去“坏账准备”科目中相关坏账准备期末余额后的金额填列。

② “其他应收款”行项目，应根据“应收利息”“应收股利”和“其他应收款”科目的期末余额合计数，减去“坏账准备”科目中相关坏账准备期末余额后的金额填列。

③ “固定资产”行项目，反映资产负债表日企业固定资产的期末账面价值和企业尚未清理完毕的固定资产清理净损益。该项目应根据“固定资产”科目的期末余额，减去“累计折旧”和“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科目的期末余额后的金额，以及“固定资产清理”科目的期末余额填列。

④ “在建工程”行项目，反映资产负债表日企业尚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在建工程的期末账面价值和企业为在建工程准备的各种物资的期末账面价值。该项目应根据“在建工程”科目的期末余额，减去“在建工程减值准备”科目的期末余额后的金额，以及“工程物资”科目的期末余额，减去“工程物资减值准备”科目的期末余额后的金额填列。

⑤“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行项目，反映资产负债表日企业因购买材料、商品和接受服务等经营活动应支付的款项，以及开出、承兑的商业汇票，包括银行承兑汇票和商业承兑汇票。该项目应根据“应付票据”科目的期末余额，以及“应付账款”和“预付账款”科目所属的相关明细科目的期末贷方余额合计数填列。

⑥“其他应付款”行项目，应根据“应付利息”“应付股利”和“其他应付款”科目的期末余额合计数填列。

⑦“长期应付款”行项目，反映资产负债表日企业除长期借款和应付债券以外的其他各种长期应付款项的期末账面价值。该项目应根据“长期应付款”科目的期末余额，减去相关的“未确认融资费用”科目的期末余额后的金额，以及“专项应付款”科目的期末余额填列。

(2) 利润表中：

“研发费用”行项目，反映企业进行研究与开发过程中发生的费用化支出。该项目应根据“管理费用”科目下的“研发费用”明细科目的发生额分析填列。

根据上述通知，公司对报告期比较数字相应进行了重分类，以满足披露的要求。

截至 2018 年 9 月 30 日止，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十四、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1)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明细

项 目	2018 年 9 月 30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票据	-	-
应收账款	6,105,315.65	5,368,033.54
合 计	6,105,315.65	5,368,033.54

(2)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类 别	2018 年 9 月 30 日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379,784.96	22.55	2,379,784.96	100.00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8,173,929.81	77.45	2,068,614.16	25.31	6,105,315.65
其中：组合 1	6,258,764.54	59.30	2,068,614.16	33.05	4,190,150.38
组合 2	-	-	-	-	-
组合 3	1,915,165.27	18.15	-	-	1,915,165.27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合 计	10,553,714.77	100.00	4,448,399.12	42.15	6,105,315.65

(续上表)

类 别	2017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379,784.96	26.68	2,379,784.96	100.00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6,539,949.16	73.32	1,171,915.62	17.92	5,368,033.54
其中：组合 1	5,387,854.38	60.40	1,171,915.62	21.75	4,215,938.76
组合 2	-	-	-	-	-
组合 3	1,152,094.78	12.92	-	-	1,152,094.78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合 计	8,919,734.12	100.00	3,551,700.58	39.82	5,368,033.54

①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按单位）	2018 年 9 月 30 日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阿图什建宝选矿有限公司	2,379,784.96	2,379,784.96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 计	2,379,784.96	2,379,784.96	100.00	-

②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2018 年 9 月 30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1,662,096.16	83,104.81	5.00	937,702.09	46,885.09	5.00

1至2年	146,516.09	21,977.41	15.00	2,317,339.33	347,600.90	15.00
2至3年	2,317,339.33	695,201.80	30.00	1,471,613.95	441,484.19	30.00
3至4年	1,471,613.95	735,806.98	50.00	643,379.25	321,689.63	50.00
4至5年	643,379.25	514,703.40	80.00	17,819.76	14,255.81	80.00
5年以上	17,819.76	17,819.76	100.00	-	-	100.00
合计	6,258,764.54	2,068,614.16	33.05	5,387,854.38	1,171,915.62	21.75

(3) 报告期内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2018年1-9月计提的坏账准备金额为896,698.54元，2017年度转回的坏账准备金额为747,904.28元；2017年度转销坏账准备金额为3,945,625.46元。

(4) 报告期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阿图什兴源热力有限责任公司	销售天然气款	3,945,625.46	产生债务重组损失	双方达成债务重组协议	是

(5) 按欠款方归集的2018年9月30日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2018年9月30日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阿图什建宝选矿有限公司	2,379,784.96	22.55	1,189,892.48
克州华辰能源有限公司	1,028,241.61	9.74	51,412.08
新疆光正南江燃气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480,229.60	4.55	-
阿克陶光正燃气有限公司	322,512.39	3.06	-
哈密安迅达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312,222.19	2.96	-
合计	4,522,990.75	42.86	1,241,304.56

2.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及应收股利明细

项目	2018年9月30日	2017年12月31日
其他应收款	263,274,430.83	252,852,091.31
应收股利	32,104,622.76	15,903,890.51
合计	295,379,053.59	268,755,981.82

(2)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类 别	2018 年 9 月 30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67,971,190.04	100.00	4,696,759.21	1.75	263,274,430.83
其中：组合 1	7,516,699.71	2.81	4,696,759.21	62.48	2,819,940.50
组合 2	-	-	-	-	-
组合 3	260,454,490.33	97.19	-	-	260,454,490.3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合 计	267,971,190.04	100.00	4,696,759.21	1.75	263,274,430.83

(续上表)

类 别	2017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57,479,249.77	100.00	4,627,158.46	1.80	252,852,091.31
其中：组合 1	7,593,288.08	2.95	4,627,158.46	60.94	2,966,129.62
组合 2	-	-	-	-	-
组合 3	249,885,961.69	97.05	-	-	249,885,961.69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合 计	257,479,249.77	100.00	4,627,158.46	1.80	252,852,091.31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 龄	2018 年 9 月 30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2,862,457.51	143,122.88	5.00	578,911.31	28,945.57	5.00
1 至 2 年	4,242.20	636.33	15.00	124,361.80	18,654.27	15.00

2至3年	110,000.00	33,000.00	30.00	1,077,244.35	323,173.31	30.00
3至4年	40,000.00	20,000.00	50.00	1,312,770.62	656,385.31	50.00
4至5年	-	-	80.00	4,500,000.00	3,600,000.00	80.00
5年以上	4,500,000.00	4,500,000.00	100.00	-	-	100.00
合 计	7,516,699.71	4,696,759.21	-	7,593,288.08	4,627,158.46	-

(3) 报告期内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2018年1-9月、2017年度计提的坏账准备金额分别为69,600.75元、1,781,462.84元；无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的情况。

(4) 按欠款方归集的2018年9月30日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金额	年限	占其他 应收款 总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 末余额
光正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资金往来款	191,555,670.07	1-2 年	71.48	-
光正能源有限公司	资金往来款	17,659,706.31	1 年以内	6.59	-
新源县光正燃气有限公司	资金往来款	4,024,535.75	1-2 年	1.50	-
阿图什市财政局	借款	4,000,000.00	5 年以上	1.49	4,000,000.00
克州华辰能源有限公司	赔偿款	2,679,999.99	1 年以内	1.00	134,000.00
合 计	-	219,919,912.12	-	82.06	4,134,000.00

3. 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

项 目	2018 年 9 月 30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 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 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165,322,246.83	-	165,322,246.83	185,322,246.83	-	185,322,246.83
对联营、合营 企业投资	-	-	-	3,451,213.46	-	3,451,213.46
合 计	165,322,246.83	-	165,322,246.83	188,773,460.29	-	188,773,460.29

(2) 对子公司投资

①2018年1-9月

被投资单位	2018 年 1 月 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8 年 9 月 30 日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伽师县光正燃气有限公司	24,200,000.00	-	-	24,200,000.00	-	-
麦盖提县光正燃气有限公司	21,900,000.00	-	-	21,900,000.00	-	-
岳普湖县光正燃气有限公司	11,700,000.00	-	-	11,700,000.00	-	-
阿克陶光正燃气有限公司	9,900,000.00	-	-	9,900,000.00	-	-
疏附县光正燃气有限公司	11,100,000.00	-	-	11,100,000.00	-	-
新疆天能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10,000,000.00	-	-	10,000,000.00	-	-
阿图什市光正热力有限责任公司	60,022,246.83	-	-	60,022,246.83	-	-
阿克苏光正燃气有限公司	20,000,000.00	-	20,000,000.00	-	-	-
喀什光正燃气有限责任公司	6,500,000.00	-	-	6,500,000.00	-	-
新疆光正南江燃气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10,000,000.00	-	-	10,000,000.00	-	-
合 计	185,322,246.83	-	20,000,000.00	165,322,246.83	-	-

②2017年度

被投资单位	2017 年 1 月 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7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伽师县光正燃气有限公司	24,200,000.00	-	-	24,200,000.00	-	-
麦盖提县光正燃气有限公司	21,900,000.00	-	-	21,900,000.00	-	-
岳普湖县光正燃气有限公司	11,700,000.00	-	-	11,700,000.00	-	-
阿克陶光正燃气有限公司	9,900,000.00	-	-	9,900,000.00	-	-
疏附县光正燃气有限公司	11,100,000.00	-	-	11,100,000.00	-	-
新疆天能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10,000,000.00	-	-	10,000,000.00	-	-
阿图什市光正热力有限责任公司	59,022,246.83	1,000,000.00	-	60,022,246.83	-	-
阿克苏光正燃气有限公司	20,000,000.00	-	-	20,000,000.00	-	-
喀什光正燃气有限责任公司	6,500,000.00	-	-	6,500,000.00	-	-
新疆光正南江燃气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	10,000,000.00	-	10,000,000.00	-	-

合 计	174,322,246.83	11,000,000.00	-	185,322,246.83	-	-
-----	----------------	---------------	---	----------------	---	---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①2018年1-9月

投资单位	2018年1月1日	本期增减变动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一、合营企业						
阿图什兴源热力有限责任公司	-	-	-	-	-	-
小计	-	-	-	-	-	-
二、联营企业						
泽普县塔源燃气有限责任公司	3,451,213.46		3,451,213.46	-	-	-
小计	3,451,213.46		3,451,213.46	-	-	-
合计	3,451,213.46		3,451,213.46	-	-	-

(续上表)

投资单位	本期增减变动			2018年9月30日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阿图什兴源热力有限责任公司	-	-	-	-	-
小计					
二、联营企业					
泽普县塔源燃气有限责任公司	-	-	-	-	-
小计	-	-	-	-	-
合计	-	-	-	-	-

①2017年度

投资单位	2017年1月1日	本期增减变动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一、合营企业						
阿图什兴源热力有限责任公司	-	-	-	-	-	-

小计						
二、联营企业						
泽普县塔源燃气 有限责任公司	3,458,376.04	-	-	-7,162.58	-	-
小计	3,458,376.04	-	-	-7,162.58	-	-
合计	3,458,376.04	-	-	-7,162.58	-	-

(续上表)

投资单位	本期增减变动			2017年12月31日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阿图什兴源热力有限公司	-	-	-	-	-
小计					
二、联营企业					
泽普县塔源燃气有限责任公司	-	-	-	3,451,213.46	-
小计	-	-	-	3,451,213.46	-
合计	-	-	-	3,451,213.46	-

4.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

项 目	2018年1-9月		2017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68,457,568.34	56,829,299.41	97,668,703.04	82,944,819.15
其他业务	2,400,422.70	2,543,166.09	3,567,553.56	4,151,787.65
合 计	70,857,991.04	59,372,465.50	101,236,256.60	87,096,606.80

(2) 主营业务（分产品）

项 目	2018年1-9月		2017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天然气销售	68,457,568.34	56,829,299.41	97,668,703.04	82,944,819.15
供暖	-	-	-	-
安装业务	-	-	-	-

合 计	68,457,568.34	56,829,299.41	97,668,703.04	82,944,819.15
-----	---------------	---------------	---------------	---------------

(3) 公司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

① 2018 年 1-9 月

客户名称	金额	占公司本期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克州华辰能源有限公司	15,816,467.55	22.32
阿图什市国泰热力有限公司	7,481,217.23	10.56
阿图什市光正热力有限责任公司	5,818,079.92	8.21
阿图什市鸿运发纸业有限公司	3,448,486.75	4.87
新疆东岭矿业有限公司	2,833,698.97	4.00
合 计	35,397,950.42	49.96

② 2017 年度

客户名称	金额	占公司本期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克州华辰能源有限公司	25,753,311.25	25.44
阿图什市国泰热力有限公司	14,575,345.75	14.40
阿图什市光正热力有限责任公司	10,972,427.14	10.84
疏勒县民生燃气有限责任公司	6,338,036.79	6.26
伽师县民生燃气有限责任公司	4,269,901.55	4.22
合 计	61,909,022.48	61.16

5. 投资收益

项 目	2018 年 1-9 月	2017 年度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32,889,846.85	35,219,930.59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	-7,162.58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841,186.54	-
合 计	33,731,033.39	35,212,768.01

十五、补充资料

1.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 目	2018 年 1-9 月	2017 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031,772.39	84,481.45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697,821.16	1,573,626.50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	-
债务重组损益	-	-1,907,561.41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	-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	-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0,556.25	-162,353.33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	-
小 计	1,689,037.30	-411,806.79
减：所得税影响额	270,368.92	-54,536.02
少数股东损益影响额	-184.04	-3,174.17
合 计	1,418,852.43	-354,096.60



公司名称：光正燃气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杨红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解芳 会计机构负责人：解芳

日期：2018 年 12 月 12 日